

PP6767/01/2013(032239)

2012 年 6 月

RM6.00

清流

季刊 ALIRAN JERNIH 89



文学创作 • 人文关怀

端午的粽

凌江月（新加坡）

端午的敏感情绪
因粽的登场
而上升了好几度
形依然是传统的形
叶依旧是不变的叶
草绳消失以后
拉菲草缠绕的五花大绑
依然执着
扎实牢固的状况

粽的变异程度
也因内在更换
成了革命式的动荡
攻陷后的内情
竟将内馅拼入各门各派
以高档料理方式
或特异口味调配
那种进入高度变异的冰冻手法
结冰冻粽的瞩目现身
让蒟蒻洋菜凝固呈现
只怕端午的惊愕心情
不知将心神如何淡定释放





89期

2012年 6月出版

- 顾问 : 骆 铃
- 主编 : 潜 默
- 编 委 : 章 钦 紫 梦 羚 一 介
王 枝 木 陈 有 明 罗 月 凤
涵 青
- 发行主任 : 章 钦
- 封面题字 : 叶 兆 熊
- 创刊日期 : 1990年3月1日
- 出版准证 : PP6767/01/2013(032239)
- 国际书号 : ISSN 1511-9211
- 编 辑 部 : ALIRAN JERNIH
75, Persiaran Kelabang Selatan 8,
Tmn. Bertuah, 31200 Chemor, Perak, Malaysia.
- 出版及发行 : 霹雳文艺研究会
PERSATUAN KESUSASTERAAN
DAN SENI LUKIS PERAK
75, Persiaran Kelabang Selatan 8,
Tmn. Bertuah, 31200 Chemor, Perak, Malaysia.
- 平面设计 : PROVENCE DESIGN & MARKETING
21-2A, Jalan PJU 1/3F,
SUNWAYMAS COMMERCIAL CENTRE,
47301 P.J.
- 承 印 者 : SUPER YUETA PRINT
40, Jalan PBS 14/8,
Taman Perindustrian Bukit Serdang,
43300 Seri Kembangan, Selangor.

目录

主编的话

潜 默 —— 4

春水流痕

笔谈、评介篇

《清流》季刊给我的感动

曾毓林 —— 5

叫人感到欣慰

章 钦 —— 6

诗觉中的自然与人文意象

林 锦 —— 8

浅析苦觉的小诗

秦 林 —— 21



散文篇

往事并不如烟

一 介 —— 25

青岛行

秦 林 —— 28

黄色的省思

看 看 —— 29

年味

苏清強 —— 31

生日

漠北羊 —— 33

望园寄简

林 琼 —— 37

茂记岛

田 墉 —— 43

面子书情缘

涵 青 —— 45

燕子的唾液

妮 妮 —— 48

孝子·逆子

启 航 —— 53



文学蓓蕾篇

装满汗水泪水的奖杯

陈廷玮 —— 55

便当

陈佩雯 —— 60

快乐成长

范心瑜 —— 62

她不孤单

陈宏权 —— 64



诗歌篇

短调四首

逸 魂 —— 66

童诗一到十

林 琼 —— 69

上山扫墓

林敬敏 —— 72

钟摆

洪悟媚 —— 73

落叶

露 凡 —— 74

人间戏语

潜 默 —— 75

海内存知音

(国外作品篇)

大奖

东 瑞 —— 77

岁月的清香及其它

邱俊伟 —— 80



小说篇

闪小说三题

田 流 —— 86

爱有明天

张雅掀 —— 89

封面内页

端午的粽

凌江月

封底内页

不忍别离

张雅掀

清
流
文
学

潜默

主编的话

主编的话

- * 由于本刊向内政部申请今年的出版准证时面对一些问题，导致 88 期《清流》迟至 5 月才能出版，令爱护本刊的读者与作者久候，特此致歉。
- * 本期刊出两篇诗歌评论，不约而同谈论的都是小诗，论者观点不俗，对学习者大有帮助。
- * 一介的《往事并不如烟》，读后令人唏嘘不已。烟过留痕，那才是永远之痛！
- * 妮妮写《燕子的唾液》相信下了不少考查功夫，力求翔实报导。她是站在人性与环保的立场来写，用意深刻。
- * 逸魂，一个新的名字。上期刊出他的散文《淋一场唯美的七月》，令我“惊艳”。今期刊出他 4 首诗，写法独具一格，值得细读。
- * 谢谢各位“老作者”继续赐稿，更加欢迎年轻一辈勇于尝试，将大作投来，让老少济济一堂，一起高举华文文学的旗子！
- * 谢谢星洲日报副刊主任曾毓林先生为本刊打“免费广告”，让更多人认识走过风雨 21 年的《清流》。（原文转刊在本期“春水流痕”，并附章钦的回应文字。）
- * 本期封面与封底继续刊出另一位本地画家彭钊的作品。我们欢迎更多本地艺术家惠赐大作以供本刊美化外观与丰富内涵之用。



《清流》季刊给我的感动

**

星洲副刊主任曾毓林（2012-4-10）

办文学杂志真不容易。《蕉风》几度易手，《椰子屋》复刊无期。办心灵或宗教杂志更不容易，《福音报》告一段落，《普门》靠佛光山支撑——目前除了报纸副刊或作者在网站自己经营，恐怕很难找到一个大平台让四面八方的文学爱好者都來此发挥。

所以当從章钦先生和涵青女士手中接过霹雳文艺研究会的《清流》季刊，我是必恭必敬的。这本书不只是作者的作品，它包含的一群文学爱好者的用心。而这用心，是珍贵得必須小心翼翼捧著，深恐一个不慎就掉落了。

主编是章钦，成员有驼铃、紫梦羚、一介、王枝木、陈有明、罗月凤和涵青。这就几个人化作春泥更护花，来培植一颗颗文学蓓蕾。成效大吗？我是不乐观的。但是这工作必须有人来做——难得更有人无怨无悔义务的做。

我常说，马来西亚有很多执著的“傻瓜”，这些傻瓜没有要求回报，也没有特別目的，就是死心塌地的守护著一方荒田。任别人讥笑他们傻，随旁人嫌他们烦，但他们就是认认真真踏踏实实耕耘。副刊每逢星期四的“为马来西亚做一件事”物色的访问对象，正是这些死心塌地守著一个任务的人，这个任务或许并不是十分伟大——但恰恰如此，更显守护者的单纯



和可爱。

环观现在的文学环境，不由自主的又想起，副刊有每天见报的《星云》版，这是一块重要的文学园地，同样要好好守护它及发挥它的功能。是的，我并非夜郎自大，国内中文报供写作的园地屈指可数，不善加耕耘及好好打理，是有愧于心的——尤其看到《清流》季刊在吃力的撑著，《星云》版更显得幸运富足。

我虔诚的希望，副刊《星云》也能尽一点绵力扶植这些精神可贵的杂志。借编辑室一角呼吁读者：有机会的话，来支持一下这本本土的文学杂志吧！

RM30 可能是一顿饭的钱，但真的能呵护这棵文学秧苗。《清流》的电邮是：provence_118@yahoo.com

(本文转载自星洲日报副刊)

叫人感到欣慰

章钦（写作人）

——2012-4-13

星洲副刊主任，在2012年4月10日的《副刊聊天室》，发表了一篇《〈清流〉季刊给我的感动》。

读完这篇文章，也让我感到阵阵的温暖，我们做“傻瓜”，傻瓜还能得到人的赞叹，这怎么会不叫人感到欣慰呢！

《清流》文学杂志，是霹雳文艺研究会前任会长驼铃，在1990年提议创办的文学杂志，我们这一群人就欢欢喜喜的当起傻瓜来。蓦然回首，《清流》已走过21年了，在这21年黑暗的路上，多少的坎坎坷沟沟，风风雨雨，走得跌跌撞撞，不管前路有多黑暗，黎明有多遥远，我们仍然点亮一盏灯。我想，咒骂黑暗，不如点灯一盏啊！

今年，我们还亮着一盏灯，走向另一个年头；目前的主编是潜默，编委有一介、章钦、紫梦羚、王枝木、陈有明、罗月凤、涵青。这几个人，不敢说是什么“化作春泥更护花”，应该说是几个傻瓜。

我常常在想，华文文学的路上仍然黑暗，总要有点灯人！如你愿意的话，就一起来点亮这盏文学的灯吧！

(本文转载自星洲日报副刊)





诗觉中的自然与人文意象

——读林小东的诗

林锦（新加坡）

林小东是越南年轻诗人。他出版了《西贡情侣》、《缘分的渡口》、《和平鸽的烦恼》、《越华四人诗选》、《冰泪》等诗集。《冰泪》里的诗选自上述前四本诗集和一些近作，共 126 首。《冰泪》里的诗按写作日期的先后分为四辑：

第一辑：童年骑着新月数星星，1993—2005 年。

第二辑：人习惯在孤独中沉思，2006—2007 年。

第三辑：黄昏，很受伤，2008—2009 年。

第四辑：冰泪，2009—2011 年。

《冰泪》里的诗，写作日期横跨 18 年。无论题材的摄取、内容的呈现、文字的营造显然会有不同。第一辑时间跨越 12 年。下来三辑是 6 年内的创作，诗风变化倒不大。因此，我不打算根据诗歌写作日期的先后来谈林小东的诗。

林小东的诗作，一般行数都很少。擅长写小诗，是一些诗评者对林小东的评价。小诗的定义至今没有定论，用行数或字数来界定的都有。用字数界定不够科学，用行数界定可能可行，但多少行才算是小诗说法各异。邹建军认为 5 至 10 行为小诗，吴欢章、张朗、文晓村等建议 12 行以内为小诗。《冰泪》的 126 首诗里有 68 首在 10 行以内，若以 12 行为准，则有 82 首。因此，说林小东擅长写小诗，名副其实。我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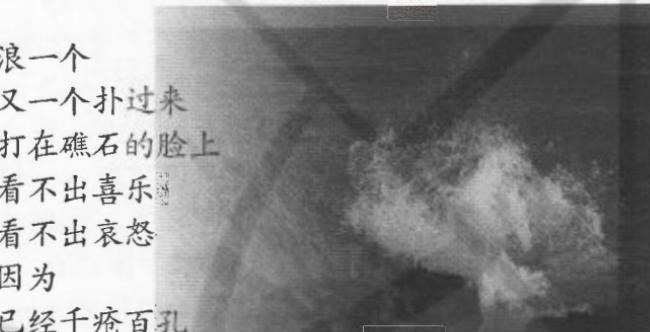
人认为，3行以内的微型诗或小小诗，不容易具备规范的诗歌特质，4行以上的诗，基本上都可能具备诗歌的要素。《冰泪》里的诗，超过20行的只有5首。许多诗评者不从小诗的角度论林小东的诗，而是从他整体的诗作找出一些特色来讨论。吴岸认为，林小东的诗作，“内容多以日常生活的体验与感悟为题材，在体裁上则以短诗为主，具有自己独特的风格。”（《序林小东诗集<和平鸽的烦恼>》）黄悠纯的看法是，林小东在写诗的时候，“努力追求通俗、洁简……因此使诗的语言与他那明朗、纯净的心灵统一起来，具有单纯、明快、朴素的特点，使诗歌具有自然之美。”（《心灵的寻觅、追捕者——读林小东的诗》）吴岸和黄悠纯二位精辟之言，已把林小东诗歌特色一网打尽，使后来者谈林小东的诗，倍加困难。因此，我只能避重就轻，不着边际地谈论。

林小东的诗，最特出之处是有许多巧妙优美的意象。林小东有很灵敏的“诗觉”，就像常人的视觉、听觉、嗅觉、味觉、触觉一样，林小东在生活中，诗觉就围绕着他。我的感觉是，他的诗歌创作过程，往往是生活中的某种现象引起了他特别的感触，因此他脑海中出现了异样的情思，意象就这样闯进来，这个意象就成了一首首诗的胚芽。你只要随意翻一下《冰泪》，可以发现意象在诗页上不停地跳跃，如风、雨、雪、云、太阳、星星、月亮、雷电、山、河、浪、船、石、鸟、树、叶、灯、风筝等等。这些成为意象的事物，不论是自然现象或人文景观，很多我们都见过，或似曾相识，一点也不稀奇。稀奇的是，林小东把这些常见的东西赋予新寓意成为意象，

使人一看就懂，却又诗味无穷。林小东最擅长用意象和细节处理诗。意象是名词性的点，细节是动态的线，他往往用丰富的联想把两个意象联系起来，营造为诗。我们尝试举以下的诗来说明。

<受伤>以海浪和礁石为意象，以海浪扑打礁石的动作作为细节，写礁石受海浪长期的打击，伤痕累累，已经麻木，不再有感觉，不再有反应。诗是这样写的：

浪一个
又一个扑过来
打在礁石的脸上
看不出喜乐
看不出哀怒
因为
已经千疮百孔



一般人站在海边，看海浪拍岸，相信没有特别的感受，不会和林小东一样，看出海浪的主动和礁石的被动关系，也不会想到礁石被海浪拍打得“千疮百孔”，隐喻人不断受到外在的打击，已经心灰意冷、逆来顺受。第四行“看不出喜乐”，林小东用“喜乐”，应该有他的用意。我的感觉是，从诗的意境看，用了“喜乐”，诗的内容失去纯度，复杂化了。

黄昏时分，我们抬头看天际，看见太阳西照，漫天红霞。这种几乎天天相同的自然景观，却能引起林小东诗思翩跹，写了<黄昏，很受伤>：

恨透黄昏的
夕阳
竟把满肚怒火
吐在蓝蓝天上
弱不禁风的
云
无辜烧成
漫天淌血的
痛



诗浅白明朗，但不影响意境之美。夕阳晚霞，本是诗人骚客咏叹的自然美景，林小东却巧思为无辜的云受夕阳欺凌，白云染血成红霞。这显然是有感而发，借自然景观的夕阳和云为意象成诗，寄托自己的不平之情。

林小东时时刻刻都在留意自己周围的事物，由此引发对人生深省的意义。换言之，他以“慧眼”触碰各生活层面事物的意涵，并将其入诗。因此，他诗中意象的产生，是他接近现实人生的投影，而非无中生有的幻想。除以上谈到的意象，他从闪电和雷一定同时出现的自然现象，想到形影不离的知己：“闪电/是雷电好知己/纵然/狂风暴雨/天昏地暗/都形影不离”。他巧妙地把闪电和雷比喻为知己，形影不离。

擅长用比喻，是林小东诗歌的另一个特色。如在《掌声》中，他以“鲜花”和“醇酒”比喻掌声，诗如下：

掌声

鲜花似的

把人托上芬芳云雾

飘飘然

掌声

醇酒似的

把人灌醉

忘了自己

鲜花美丽

谢了，也是一堆烂泥

酒醒后

除了痛

还有空虚。

掌声是个普通的词，意思也很明确。但发出掌声者的动机、目的、作用、效果、影响等，被赞赏者的反应、判断、态度等，不尽相同，掌声这种人与人之间的互动关系错综复杂。林小东《掌声》所表达的是其中一个生活中较常见的层面。

掌声听得见，鼓掌看得见，“友情”就相对抽象，友情的深浅好坏，不易一眼看出来，林小东便巧妙的用比喻的修辞手法，把友情比喻为地雷。他的《友情》是这样写的：

好的时候

就像个地雷



深深埋藏
为你消除敌人
轰轰烈烈

不好的时候
也像个地雷
深深埋藏
自己踩上了
粉身碎骨

友情好的时候，可以“士为知己者死”，不好的时候，可以在“朋友背上插一刀”。林小东的友情地雷喻，看似平易无奇，其实是传神至极。林小东《思念》一诗，广受传诵，也是以比喻手法取胜。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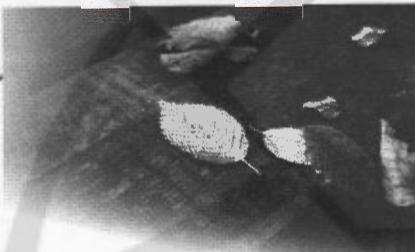
思念就像尘埃
看不见
却无时不在
掉进眼睛
泪
就留流出来

眼睛进了沙尘而流泪，是生理自然反应现象，是生活中常发生的事。诗妙就妙在通过这个比喻和构思细节，把思念催泪的意涵表现出来。不过，我有这样的阅读感觉，此诗思念的对象对诗的意蕴会有影

响，思念的对象是一个在煤矿坑罹难的亲人，或是一个转身而去的情人，诗的意境会有差异。

诗人通过视、听、嗅、味、触五觉接触外界事物时，是直观的、整体的，不是逻辑和分析的。诗歌写作的技法之一，是让五觉互相交融、互相纠缠，把生命的体验的意涵体现在创作中。林小东的诗的另一个特色，便是有这种意象的通感性。翻开《冰泪》，顺手拈来，便有好几首，如：〈无奈〉、〈永恒〉、〈落叶〉、〈下午茶〉、〈因为诗魔缘故〉、〈鸟去无声〉、〈月醉在红灯绿酒中〉等。我们先来看〈无奈〉：

怎么扫除干净呢
当落满地的
不是枯黄的叶
而是蝉声



扫除蝉声，而且是满地的蝉声，怎么可能呢？诗人把视觉“枯黄的叶”转化为听觉“蝉声”。两个充满诗意的意象，瞬间成为通感性的意象，营造了诗的意境。你有听蝉鸣的经验吗？在寂静的林子里，蝉声不断，就在你的周围，驱赶不了。若是落叶，再多，也能扫除，可是蝉声，如何扫除呢？所以才“无奈”，点出诗题来。

林小东也用“转化”的表现手法写诗。“转化就是宇宙万物的情感化、生命化”（萧萧《现代诗学》）。现在以〈月醉在红灯绿酒中〉为例。此诗分三节，一开篇便采用了转化技巧。

月，今晚在红灯绿酒中
醉成长长的路
我背着它一路回家

“我”转化为月，醉的本是红灯绿酒中的“我”，却说是月醉了。醉了的“我”背着醉的月回家，到此月我已成一体。第二节是：“让月，在窗外／吐出满地苍白心事／然后／再对着一夜不语的单人床／昏昏欲睡”。这里是多义性的表述，“我”转化为单人床，一夜不语的是单人床，也是“我”。“月吐出满地苍白的心事”可以是“我”的心事如月儿洒满地的月光，也可以是“我”醉酒后吐露的心事。

第三节沿着前两节的转化思路写下去：

至于一地心事
让黎明收拾吧
它会和着一夜数也数不清的梦
一起装入爬满欲望的公事包里
重新出发的时候
阳光，又笑在脸上

天亮了，酒醒了。“我”把昨夜的心事和数不清的梦，装入公事包。这节诗和前面两节一样，“我”和“黎明”物我再三转化。月是“我”，单人床上“我”，黎明也是“我”。不是所有物我都能顺利转化，要看诗的意蕴。如本诗的月、黎明、单人床、“我”互为转化，这种人与物之间的相互感通，形成了一个有情世界。

刚谈了通感性意象，我想除了五觉，会不会有第六觉呢？心觉。我认为思念属于心觉。〈落叶〉便是写思念：

是树的思念
写满地
风路过时
顺手带给逸去的春天



春去秋来，落叶飘飘，本是自然现象。草木皆有情，春天离开了，要一年后再回来。树思念春了，它被固定在原处，只能托风儿带着满地的落叶去会春，告诉春天树对它的思念。叶子和树本相依，叶子飘落了，离开了，树也思念它们吧？

如果思念是一种心觉，那么，雨又往往是思念的触媒。雨，总是给人带来悲欢离合之情，尤其是清明时节的雨，更叫人思断肠。诗人墨客，因为雨，写了许多脍炙人口的诗文，林小东是其中一人。我发现《冰泪》里有8首和雨有关的诗，这8首诗是：〈小伙子和姑娘〉、〈雨网〉、〈雨后的下午〉、〈打伞的梦〉、〈红尘雨声〉、〈相思风雨中〉、〈雨中独行〉和〈雨天的心情〉。

〈雨中独行〉分两节：第一节是：“风越刮越／大／我，从中走过”；第二节是：“风不停在耳畔／问：冷吗／我不答／因为雨落成一条／孤独的路”。这首雨中独行的诗，字面虽没提到思念，但隐含思念之情，孤独和思念，如人影相随，雨天没有影子，更

叫人思念了。人孤独，雨孤独，路也孤独。雨落成一条孤独的路，很美很美的诗句。

接下来看<相思风雨中>的思念。这里的思念是相思，是幸福的思念。诗人写下雨时，在屋内想念情人的情景。诗是这样写的：

噼里啪啦
窗外冷雨
敲破一床孤单的梦
我连忙拾起
一握，竟碎成跌落满室的相思

梦是虚幻的，不但会被敲破，而且可以用手拾起来，把抽象的东西具体化，物化，这是林小东写诗的表现手法，第二节有两行：

远方的你
今夜，冷吗

虽只两行，但起着桥梁的作用，从“我的思念”过渡到“你的思念”。

第三节写“你”及时用手机短讯送来的思念，把风雨中的孤单赶走了。

雨下着
风在诉说夜的寂寞
唯有手机短讯
最明白相思苦

送来你的思念
“好冷的雨，好想念你”
火般炽热
烧尽满室的
冷漠

思念如火一样的炽热，把一屋子的寂寞孤单都驱除了。看，思念的力量有多大。我们再看<雨天的心情>。这是我喜欢的一首写雨写思念的诗。请看：

雨，在窗外
写下一行行思念蓝天的诗
每一扇打开的窗
都感动得
流泪

我，在窗内
写下一行行思念你的诗
一屋子的孤独
无奈地聆听着
雨天细诉的
心情



诗分两节，前节写窗外的雨在思念，后节写窗内的“我”在思念。窗外窗内的思念都是因雨而起。林小东善用捕捉自然现象的特征。雨从天上落到地面，当然是离开蓝天，离情带来对蓝天的思念。一行行的雨如诗句，苦苦的思念令人心碎，窗被感动得流



泪。雨打在窗上，自然有水珠附在上面，犹如窗流出的泪珠。这种情景已够动人了，在窗内的“我”看来，更加悲伤了，因为“我”也在思念，思念“你”。“我”写了一行行的诗，在思念一个不会思念他的人，那种孤独、失落、无奈的心情，在雨天，在雨自己也在思念、倾诉的雨天，更是触景伤情。

写到这里，想起安之若素对林小东诗的看法：“在拜读他（林小东）许多诗作的时候，我就读出了他的诗行里的纯粹性和真实性。写诗，只是因为喜欢，因为快乐，所以他的诗是用心灵写成的。”（安之若素《诗舞青春》）

林小东因为喜欢，所以写诗。我因为喜欢，所以读诗。读诗凭感觉，读者都喜欢读感觉良好的诗。以上谈的，都是作为读者的我，所喜欢的林小东的诗。

《冰泪》里的诗，有少数是我不喜欢的。我不喜欢是凭感觉，不等于诗不好。如果可以分类的话，大概有以下几类：

1.字形图形诗：以字、词、句组成汉字或图形，如<一朵红花开在蝶舞中>组成一朵花和一只蝶的图形，<山 VS 水>组成山和水两个汉字。图形如路障，阻止你走入诗的意境。

2.文白诗：列出一首古诗，用每行旧诗句的最后一字起头造新诗句，排列成诗，如<人习惯在孤独中沉思>。读时感觉两头不到岸。

3.问答诗：这里指诗中出现“问”或“答”字，如<为何垂钓>、<笼鸟>、<雨中独行>等。“问”或



“答”出现诗中，如在花园里散步观美景，突从草丛中跳出一两只蟾蜍，使人诗兴顿失。

4.两行诗：指每首只有两行或两句的诗，如〈暮色〉：“夕阳把天烧焦了／不敢再见乡亲父老”。不喜欢是它更像格言，缺乏诗意。

这四类诗在《冰泪》里占少数，约十首。总的来说，我不喜欢的主要原因是诗的形式影响了诗觉，影响了诗意，而诗意的浓淡直接由诗的意境呈现出来。不过话说回来，这正好印证了林小东是个不一般的诗人。他有进取心，敢尝试，勇于创新，不断寻觅最适合他自己的诗歌风格。因为这样，他最终才能写出许多读者喜欢的诗。

李元洛在评论非马的诗作时，曾说：“源於智慧的‘诗的机智’，它常常能产生使读者‘惊奇’与‘喜悦’的美学效果。而这种‘诗的机智’，根本上是诗人对人生有独到的领悟，而在艺术上主要得力於诗的构思的‘矛盾逆折’”。（李元洛《此马非凡马——台湾旅美诗人非马作品欣赏》）林小东敏锐机智，他走的就是这样的诗途。

许多诗评家给林小东的诗评价甚高，并对他寄予厚望，在此仅以台湾方明的“就让时光将小东琢磨成独帜的诗家”一语，结束本文。

浅析苦觉的小诗

秦林（新加坡）

自古以来，奇人异士不少。在泰京我就认识这样一位诗人：苦觉。他穿著整齐，一袭白色粗布唐装，没有古代那种典型：长发披肩，疯疯颠颠，而是朴实单纯，谈吐不温不火，见识广阔，多才多艺，使人印象深刻。

他是泰国“小诗磨坊”同人之一，除曾心外，他的小诗最有功力和内涵，具有个人的特色。

试读：

海边，有棵椰树
像人，站着看海

海边，有一个人
像椰树，站着看海

那棵树是我
那个人也是我 <看海>



有哪位诗人能将移情作用发挥得如此高超？他能做到这点，因为大自然就是他的老师，教他该笑的时候笑，该哭的时候哭（见<代后记>）。

我说过：凝练是写好诗的最重要条件，尤其是小诗，多一字不行，少一字也不行，而苦觉不单做得相当出色，还把想象发挥得淋漓尽致：

湄江，夕雨斜
舟归，橹写诗 <景>

可看出诗与画巧妙地结合。

另一首<中秋夜>：

举酒，月在杯
一饮，愁肠亮

他不说举杯而说举酒，也不说入愁肠而说愁肠亮，这些“诗眼”正是诗人“独具慧眼”，是那些平庸诗人无法相提并论。

我还是强调：诗人有时可以抒发个人情感或儿女私情的东西，不必过于严肃刻板，但他一定要有正义感。

在<关于鼠首兔尾铜像>一诗：

1860年圆明园的门全被打开
血色的火焰烧了三天三夜
直到大清帝国的笑失禁了

2009 年的 2 月 5 日

我依然看见那火还在烧

在法国在巴黎在鼠首兔尾铜像身上

我们俨然感受到诗人对那些强盗的愤怒，也同样可以理解诗人的：

头发突然发直了
往上的 <新闻>

<一位抽烟者的夜景>：

一截变了形的烟囱
在松懈的夜里坐着

夸张的咀艰难地张开又闭上
让淡白的话走走停停

风，实在看不下去
从远处扔过来几声狗的叫声

它让我们了解大都会里弱势者的被人瞧扁，连势利眼的狗都要对他们狂吠。

<新闻>更不是新闻：

城市的立交桥下
一只流浪狗



咬伤了一位流浪汉

一路叹息的风
还要一路叹息

叹息的风就是作者的化身。

<出门>则将城市人刻划得更露骨：

今天出门
我忘了洗脸
满脸泪痕竟没人发现

人们习惯了
习惯了注意我的衣裤
以及衣裤上的口袋。

此外，苦觉的好诗不少：<含羞草>、<向日葵>、<以为>、<猫悟了>、<见与不见>、<昙花>、<风车>、<夜幕下的女郎>、<酒吧钢管舞>等都是可读性颇高的作品，诗人的灵魂与它们紧密结合。我们要深深感谢诗人给我们这么丰富的创作，除了学习他创作的技巧，也感染他崇高的人格。



往事并不如烟

一介

李名新你于 3 月 5 日病逝，在感叹人生无奈之余，想到去世多年的许英，也勾起邈远的往事。

1971 年初，高级教育文凭成绩放榜，我和名新都顺利过关，便申请就读大学，那时在邦咯岛中学执教的许英也申请。

三个人之中，我年龄最大，许英次之，名新最年轻，是应届中六毕业生，相貌堂堂，父亲经营咖啡店，家境小康。

许英，原名许建明，是霹雳州红土坎天定中学非常杰出的学生，后被录取进入吉隆坡马来亚师范学院（MTC）中文组就读，在学院时，才根据身份证上的姓名 KO ENG，改名许英。1967 年底，师训毕业，被派到邦咯岛任教。他身材修长，英俊潇洒，教学认真，打得一手好篮球，很受学生欢迎，“KO ENG”之名，在学校中是顶响亮的！

填写申请大学表格，我碰到一些“技术难题”。许英前一年曾经申请并被录取，却因经济问题放弃学额，这次再度申请，应会驾轻就熟，所以我便向他请教，他很热心给予指点。

申请结果揭晓了，我们三人都被马大录取，当然十分高兴，忙着办理体格检验、寄交保证金等事。可



是在最后关头，我却因经济问题，打起退堂鼓，结束了深造之梦！

大学开课，许英与名新到马大升学去了，“冠盖满京华，斯人独憔悴”，我伤心了好一些日子，继续在孤岛做“猢狲王”……

三年的日子并不长，转瞬间过去了，许英大学毕业后，被派到爱大华国中服务。

他和一位咖啡店老板的美丽千金相恋多年，一直是人们羡慕的一对，早已达到论婚嫁的阶段。

谁也没想到，厄运竟然悄悄伺候着许英！

一天，他乘坐电单车，发生车祸，经过治疗，痊愈后却成了跛子！

曾见到一些脚部有缺陷的人，仍然生活得很快乐，但对于原本“完美无疵”的许英，自尊心所受的打击却非同小可！

看到他日益长胖的身体，动作“慢了半拍”的一只脚，我油然产生同情之心！

恋情方面，也起了波折。男女感情的事，我们不是当事人，也就不便批评。他俩既不结婚，也不分道扬镳，就那么僵持着！

受不了双重打击，许英最后投缳自尽，了却一生！天定中学顶尖儿学生，运动身手那么矫捷的一个人，仅仅三十挂零就回归尘土，呜呼！

名新大学毕业后，也踏进教育界，先是被派到霹雳州江沙著名的马来学院执教，后来调到实兆远南华国中，再后于原校升级下午班主任，以至荣休，在陈奇杰校长（作家小黑）手下服务颇久。

他的太太，是自小认识的“邻家女孩”，家庭生活美满。

名新担任曼绒海南会馆总务多年，也曾是曼绒咖啡茶商公会理事。

有一件事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2005年年底，大约是他荣休之前的一年，我因会馆的事情去找他，恰巧他和太太刚旅游中国九寨沟回来，他说九寨沟风景极美，可是冷得吃不消，讲这话时身体还在打哆嗦！我感到奇怪，人已回到大马，那至少离开九寨沟一两天了，怎么寒冷的威力还在？

万料不到，他退休不久，即遭血癌病魔肆虐，折磨数年，肉体和心灵所受的痛苦，可想而知！我曾在邮政局和银行见到他，整个人正像广东话所说的“落晒形”，哀哉！

世事无常，造化弄人，想起许英与名新的遭遇，感慨万千！



散文篇



青岛行

秦林 (新加坡)

(一) 丰富的宁静

九月秋高气爽，我紧紧拥抱着青岛，享受丰富的宁静。远边，天连天，山连山，阳光与白云齐飞。宁静，就像温柔美丽的村姑洗涤我从尘世带回的灵魂，除净一切污浊。

外边，海啸、地震、水灾、风灾、核辐射等喧嚣都被宁静驱逐。还有占领华尔街的抗议与怒喝声，也都被隔离得老远。这里，不属于愚蠢人的世界，喧哗也化为尘埃而消失得无影无踪。什么时候，世界上的每一个角落都能享有丰富的宁静，这就要问一问老托尔斯泰了：“人类是否非得跟随战争到另一星球，奥尔维辛后还有诗人写诗吗？”

这短暂的宁静的亲吻终让我从痛苦的思索中挣脱.....

(二) 骆驼祥子馆



我看见老舍先生平静地和祥子交耳。

是你告诉他，你有一座大花园，里头栽着许许多多美丽的花，各别取名<小坡的生日>、<四世同堂>、<茶馆>.....当然，开得最美丽的是<骆驼祥子>，因为那是一朵特别献给劳动人民的鲜花！

大家都公认你是语言大师，每一个人物的语言都是经过再三斟酌。这才是真正的诗，而不是由那些分行空喊口号的伪诗来篡位！

在遥远的彼岸，你和曹禺先生响应祖国的召唤毅然回来。你原以为在新天地新时代肯定能栽培出更多高贵的名种，然而，一场暴风骤雨终击沉你的美梦！

“士可杀不可辱”，你这样对祥子说。说完你就如屈子一样，转身沉尸湖底。那里，只有深夜，没有星星和月亮，妄论太阳！

望着你的背影，我深刻体会到高尚灵魂在人生路上最终走向宁静的意义。



黄色的盲思

看看

自古以来，黄色是尊贵之表征，也是财富之喻，故黄令人显赫，对黄有种敬畏之意。

马来西亚人，一般对黄色也怀有二种心态：一是好黄，一是恶黄。固不管好黄或恶黄，会形成什么心态，总让人有点迷惑之感。

近年来，社会上出现政治色彩的黄色T恤。有人说是净选盟的标志。净选盟是什么货色，据称是用黄色以代表自由干净的选举。排斥以污秽手段达致选举的目的，这真是一种新奇干净的民主选举概念，象征自由民主的渴求。

中国人向来对色彩有所偏爱，红色代表热情，白色代表纯洁，黑色代表恐惧，蓝色代表沉毅，青色代表活泼，黄色代表高贵；同样的，红色也是激烈的征象，白色是恐怖的征象，蓝色是忧郁的征象，青色是淡泊的征象，黑色是阴恶的征象，而黄色呢？则是色情的征象。以前的哲学家老子，认为彩色缤纷是惑人耳目的、扰人心绪的，故说五色令人目盲，人陷在五色之中，精神恍惚，六神无主矣！



散文篇

说黄，让我不禁想入非非。以前的帝王卿相，最爱不过了。有了黄色，即代表浩气长存，霸气十足，俯仰天下，不可一世。像宋朝的开山帝王，赵匡胤一袭黄袍加身，就开创大宋天国，威风凛凛，傲视天下！故黄色便变成了宋朝之后王朝所专用，天下百姓，莫敢染指！

环顾后代皇朝帝王卿相，都以黄色作为至尊。黄龙在天、黄宫巍峨、黄（皇）言九鼎，天下充满黄（皇）气，不可一二或三四五六世矣！讵料，时代风云遽变，黄色褪落，黄花落地，西风紧，横霸千年的黄气，渐为自由民权风气所替，而有黄枯色衰，日落西山之叹！黄色行业、黄色书刊、黄色电影、黄色笑话，甚或黄汤灌顶、黄色野心家等等等，挟黄而来的事端出现，导致后人对黄失去尊崇，且有忌而回避之嫌！

黄色一旦失宠，代之而起的，一时是白色。白是光明高洁之象，却隐藏着许多阴险之影，白色恐怖，即带走不少阴魂，令人丧胆。随之而来的，黑色尤为阴森，黑衣锦卫，让人在阴暗中丧胆或失魂，而今呢？红色则一跃而起，成为专宠。文化革命时代，红为至尊，红盖一切，甚至“红”好过“专”，黄色要瞠乎其后呢！你说，这个世界奇怪不奇怪？

年味

苏清强



年是我们劳碌的人类以灵巧的双手、睿智的心灵把生活中的酸甜苦辣放在时间的锅里熬制而成的。过年是揭开锅盖品尝成果的时刻。年是一段生命的总结，滋味不但来自于原料的多寡搭配、烹饪时的火候，也来自于品尝时的情境心态；然而，它也是一个过程，能让人七情上脸的况味，毕竟要随时间的河流沉入记忆的深渊里。或许，我们都是在每过一个年时，就把它从记忆中拿出来，翻一翻，温一温。

最早的年味，裹藏在浓得化不开的乡土里。在那个淳朴的乡间，当北风飒飒地吹着，大人们开始浸米磨粉，孩童们在父母兄长的吩咐督促下帮忙推磨、举起木桩一上一下地向石臼捣米，家家庭院热闹了起来，我们幼稚的心灵就按捺不住兴奋，因为，年来了！先是找个晴天大扫除，把桌椅厨具等都搬到屋外，有的挑水，有的冲刷抹洗；屋内架起了梯子，有的抹墙，有的直上横梁清除丝网秽物，有的修葺破烂，有的补漆……三几天下来，整间木屋就焕然一新，接着，爸爸把新买的对联与年画吉祥语等贴上门墙，神主牌也换过新的，气氛顿然间不同，大大小小都感受到春到人间的喜气洋洋。那



边厢，邻里的妇女们正聚在院子里一起烘焙各种糕饼，谈笑声中，香味四溢。我们小孩也帮忙煽火看炉装罐叠纸等琐碎的小事，在不断地抹汗和馋嘴偷吃中，年是馨香的，让人乐得喜滋滋的。

平日鲁直的乡亲父老，到了过年时刻，习俗规矩倒是捉得紧紧的。他们再穷，也会缝制一两件鲜亮的新衣让孩子大年初一穿上。那是我们期待的。妈妈蒸年糕，晚上总是睡不宁，时不时就起来照顾炉灶里的火，不可大，又不可熄掉。妈妈会在蒸锅盖上贴上红纸，还一再吩咐我们小孩不可乱说话，不然，就会把年糕蒸丑了。除夕前要带着年糕果品去给远近亲友送礼。除夕以三牲糕点祭祖拜神，我们遂有了一年中最丰盛好味的晚餐。三杯下肚，爸爸就开始讲述老祖宗在远方故乡除夕团圆的事，慨叹时移事迁。吃了汤圆，领了压岁红包，大人说我们都长了一岁了，那种感受特别好！元旦日，大人到村里的庙堂祭拜纳吉，我们孩子结伴戏耍，放放烟花爆竹。当日家中的扫帚都藏起来了，不准扫地；我们见到大人，要躬身作揖，口说“恭喜发财”，重礼仪又顾及人情味儿。最兴奋的是大人带我们到城镇里去游街看热闹，甚至到电影院观赏新年的特备电影，过后还有得喝汽水、吃汤面，品味着少有的奢侈。

有时我会奇怪，为什么后来所过的年，总觉得没有乡下过年的那种情调和韵味。或许长大离乡，在复杂的社会里挣扎苟存，时代渐渐变得现实了，新年的气味多了些利欲，少了些纯情。那些年，乡亲父老遵照着先祖的那一套习俗去过一个庄严有意义的年，付出真诚，收割淳朴的喜乐。啊，就是这有传统亲情的年味，一直盘旋在我的生命中，沉入记忆的宝箱里。

生日

漠北羊

老娘八半岁时，我们要为她开生日会，但是，她拒绝了。理由是，她出生时，外祖父请当时有名的命理师陈步长为她看命，命理师说，老娘是“气”命，要默默忍气才能长寿，如果不能忍，那六十过后，生命就快结束了。

如今已臻八十高龄，已多忍了二十年，开个生日会，该没有问题吧。她说还要再忍下去，因为还有心事未了。老娘说，她的心事是要看新一代的人。我们知道她话中的话。

她说开个生日会是“做师（做法事之意）报鬼知”，意思是惊动阴间差役，那么不死都不行了。

做生日，对我们来说，可大可小。做小的吧，那就很简单，面线滚鸡蛋，加点瘦肉猪肝，再加一点葱丝。寿星公吃两个，陪吃的一个，这就是庆生日了。

但是，要做大生日呢，那就要杀猪公（雄猪），延聘道士，半夜三更做法事，我们叫“敬”。杀猪的人手起刀进，猪公凄厉的惨叫，混合道士同步的铃声、诵经声，在子夜的空气中回旋。猪公的魂驮着主人家的祈求，在道士引渡的铃声中到那一个谁都不知道的地方呈递。

老娘曾说过，用这样残忍的方法去表达自己的敬意，她怀疑会得到好的回报。她说，为了不让神差鬼役责问，主人家把一个红柑塞进猪公嘴里，让他们见



景会意，就是猪公心甘情愿这样子牺牲一己为主人家代劳，不得怪责他人。

一般上，猪公全身涂上红色，或者披上一大张红纸，闭目躺在祭坛边的桌上，让主人随着道士的指示跪拜，气氛庄严、肃穆。

记得年青时见过一户人家正为病危的老主人做生日，希望以冲喜的方式延长他的命，但是他的祈求得不到积极的回应。家人把一个稍微染红的鸡蛋塞进口中，吃是吃不下去了，只望他能咬破鸡蛋，这也就代表吃。岂知主人嘴巴一开，喝的一声死了，鸡蛋一半跌入嘴，另一半给没了牙齿的牙龈夹着。身上盖着亲友们送的大红被，情况一如屋前那只猪公，亲友们见了非但不觉得悲哀，反而啧啧称奇，世间竟有如此巧合的事。

还有一户人家要宰猪公，当猪公被抬上长椅待宰时，抓猪尾的用力不当，宰猪的白刀还没进，猪公竟从椅上跳下，冲进屋前的莽林里。宰猪的，到来帮忙的，点着“大光灯”四处“呀呀”叫，轻声诱唤。猪找回来了，可是吉时已过，道士说，就算宰了，让猪公逃过一劫。

不是每一年都可以庆生日。你知道吗？逢七和九是有所忌讳的。如果是二十七岁，那二十七阎罗王请去做女婿；如果是二十九，那阎罗王请去喝喜酒。

一般上了年纪的人，逢九的岁数都不提，原因是“坏狗（九）不上十”，怕过不了九字大关。因此，如果他今年四十九岁，回答你时，一定说五十岁。九字不吉，更不用说要庆生日了。

记忆中，我家的长辈全都没有庆祝生日，就连吃面线鸡蛋也没有。



太祖母八十岁那年，爷爷要为她做大寿，太祖母说，把钱省下来娶孙媳妇时用。她说一个人过着贱生贱养的生活，才能快乐，不必做生日。

老娘说，太祖母曾告诉她一则关于开生日会的故事，她要我们听后，和她一样，不做生日。

话说牛头马面来到了一个偏僻的小村，查看村中忙着开生日会的九十高龄老妇人，是不是本该在三十岁时丧命，但却多活六十年的那一位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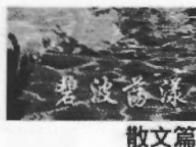
这两位差使只知道，那妇人在三十岁那一年的火灾中毁了容。迁到别的地方去，各地“土地”汇报上来的资料都不齐全，因此捉回来的名不对人，人又不对画。他们哪能知道，人们都不叫那妇人的正名，改叫她亚丑，因为容貌难看，所以她才成了漏网之鱼。

他俩得悉，村中老少妇女每天都到小溪洗衣物。他们想了个办法，每天都到河边，用黑炭要把一个黑锅底洗白。

这一天老妇来了，她一见大笑的说：“我XX，活了九十岁，从没见过这么傻的人做这傻事。”老妇报了真名和岁数，正符合记录。牛头马面扑上去，逮住魂魄，老妇忽然倒地毙命。

我的外甥全记得我的生日，那一天全不上班，也就是五月一日工人节。

每年的这一天，他们送来了蛋糕、书籍和打电话来祝贺我。看着那漂亮和香喷喷的生日蛋糕，激起了我诸多的感慨。想起小时候，要吃一块一毛钱面粉制的发糕，都要等好长好长的时间。有时根本就吃不到。现在却有这么香浓扑鼻、高价钱的生日蛋糕，可



散文篇

以吃个饱。一时间，真舍不得把含在嘴里的美食，一口气吞进肚子去。

然而，在情绪激动之余，我感到高兴。我们家年青的一代都热爱生活，不畏艰辛。对着生日礼品，我许下心愿，但求主宰者赐给他们智慧、健康、信心和勇气，与时并进地过生活。

老娘辞世又过了两年了，真后悔没有在她有生之日，煮一碗面线滚鸡蛋给她吃。区区一点小食，该不会激怒阴间鬼神吧！

如果你的双亲还健在，不大事庆祝生日不要紧，悄悄的，按照你们家的风俗，煮些好吃的合家分享，那这激情的荡漾，将成为你往后最温馨的回忆。你认为呢？

(2009.6.25)





望园寄简

林琼（新加坡）

XX兄：

谢谢来信，承问近况，一切尚好，只是年岁已大，病痛难免。常与文友通信时说：“年青时逛书局，买书；年老时逛医院，买药。”又说：“以前上山观赏花树，以后下山望夕阳西下。”日子还是简单、重复溜过去，没什么特殊可以诉说的，再说些病痛的事也无济于事。

老同学秋枫自中国湖北武昌杨园来信中说：“1949-2009，不经意间迎来我们初中毕业60周年，一甲子沧桑，我们都成了古稀老人，身体逐渐衰退，但我们纯真的同学情意，依然青春旺盛。”这话唤醒了我遥远的记忆。

当年我们在古城培风念初中，他爱打羽球，是培中全校羽球赛冠军；我爱打篮球，是培风校队的中锋。

在众多比赛中互为拉拉队，互相打气加油。我们对文艺同样爱好，与另一同学笔名寒梅的，被同学戏称为“培风三剑客”。我们无剑，却有一支秃笔，常将习作寄交报刊杂志发表，也为班级壁报负责编写工作。后来他远赴北京深造，一时断了讯息，他不但毕业于北大，还成为铁道总工程师，退休后，设法联系我而不可得。后来约于1997年，他属下名张峰的年



青工程师到新加坡工作时，才帮忙联系上，至此方得重新通信。想想，这份友情确实牢固。

提起通信，过去我曾与众多文友通信，谈文说艺，互赠书刊，成为生活上一件乐事。长期与我通信的有游牧、萧冰、草风、冰谷等；某段时期与我通信的有：慧适、梦虹、孟沙、梦平、马汉、年红、李锦宗、周循梅、何乃健、陈有明、驼铃、朱昌云等，偶尔通信的不计其数。现在与我通信最繁的是草风、施远、杰伦、章钦、冰谷等。不久前，国家图书馆积极搜集作家手札，我特选出百人以上的新马文友信札各一或捐赠或借出复印，让馆方珍藏，以供研究与借鉴。

你若想知道那“百人文友信札”，下回再告诉你吧！现在先为你报导书刊的出版概况。

林万菁的《山高流远》诗集于2005年6月由新华文化事业（新）有限公司出版及发行，共收入37首诗，书前有《山高流远》代序，书后有〈后记〉。林万菁是一位博士，曾在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执教二十多年，除了出版学术论文集之外，早年尚以“姚鱼”或“征埃”出版《阳光普照》与《路迢迢》等小说与散文集。关于《山高流远》的意蕴，他在书前的〈代序〉中用短诗作为联想：

惟其山高/方知源流长远
如果饮水/就想想远流的源头
有源头的水/是最好的活水
山在其高/水在其活
而源/在其远在其长在其深.....



他还说，这是一种格调，也是一个境界，更可说是一种传统。

他是性情中人，他很感激杨善才先生，为他出版这本诗集，高谊至纫，永铭不已。

孟沙的《龙韵》诗集于 2002 年 12 月 20 日推出，出版者孟沙，邮购处方格书屋，列为方格丛书之一，共收 67 首诗，其中有六题组诗，即<马尼拉印象>、<海南诗草>、<惠州组诗>、<小思、小诗>、<神州组诗>和<会馆组诗>，书前有“孟沙诗稿手迹”，书后有<后记>。他说这本诗集之所以尽快（不到三个星期）出版，一是因为陈剑的一通电话，传来国际华文诗人笔会的邀函，二是因为三人（翁文光、李子平、黄金秋）的赶工设计、编版、付印，促使此书的早日出版，让他有机会赶在出席笔会的盛会时送给来自五湖四海久违的诗友。孟沙的这份心意，倒是令人折服之至。而此书于 2004 年 4 月 23 日之后，由莫河访问吉隆坡期间带回新加坡赠我，扉页志着“林琼师雅正”。我读他的<棋>后，诗中的三句最令人感慨：

最后的残局/纵使攻克城池/胜利也不属于我

秦淮的《凉月吹灯坐》情诗集于 2006 年 4 月由玲子传媒私人有限公司出版兼发行，摄影（李安全）及美术设计制作（陈清霞）均精美恰当，印刷配合无间，还请了陈瑞献作封面画与题字。书前有二序，序一梁明广的<从秦淮的“真情”读到秦淮的“凉月吹灯坐”>，序二何盈的<秦淮歌诗情满怀>（诗）；书后有后记<借情诗默写>。秦淮作为艺人歌星，有“慈善歌王”与“抒情歌圣”之称；作为诗人作家，有



“抒情作家”与“爱国诗人”之誉。《拂晓的国旗》诗集就是一本充满爱国诗篇的抒情诗，他曾如此表达：我为真理立竿于土地/我为正义至上而飘扬。秦淮认为：情歌来自生活，而且以生活做为基石。文艺是生活的一种表现，所以，情歌的发乎情，它的表现正是文艺作品的一个特征。

冰谷的《水翁树上的蝴蝶》儿童诗集于2010年5月由秀威资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出版印制，由红蚂蚁图书有限公司经销。书前有林焕彰的序〈幸福家园的诗篇〉，书后有〈后记〉，内容分为三辑：第一辑〈月亮的衣裳〉，第二辑〈母亲节的礼物〉，第三辑〈水翁树上的蝴蝶〉，总共收入98首儿童诗。诗人冰谷在〈后记〉中说：“我得感激儿童文学家兼诗人的林焕彰先生，他是本书的催生者与发酵剂。”而林焕彰也在序中说：“为儿童写诗，我一直相信是关爱下一代的具体表现；读冰谷的儿童诗，我也发现他的‘儿童诗观’，和我的想法是不谋而合的——由爱出发，观照现实生活。”我读冰谷的童诗，发现他所流露的亲情是真挚的，所叙述的事物，都是一般儿童日常生活所思所想的，极易引起共鸣。冰谷是我数十年通信最多最久的北马文友，早在1976年间我便在星洲日报〈星云〉版发表一篇星马文坛拾碎《冰谷的〈小城恋歌〉》，那是评介冰谷的第一本诗集而作的。数十年来，至今我们仍然通讯不辍。这本童诗集印刷精美，还加插林焕彰“宗侄”的数十幅撕贴画做为配图，增加无限光彩。冰谷小我十岁，更难能可贵的是，他中风后勤力复健，亲笔在赠书扉页上书：林琼兄指正，令人感佩。



碧波尚漾

散文篇

长风葛的《拥抱的感觉真好》诗文集于2002年1月由创意圈工作室出版发行，中图（新加坡）上海书局代理，内容分为五辑：（一）新诗，（二）英译诗，（三）文学小品与散文，（四）新加坡的华语电视集，（五）其它。书前有白全成的序〈尝一口浓淡相宜的奶茶〉，书后有〈后记〉。白全成笔名夏心，他仔细地读长风葛的诗，于是定下了这个“尝一口浓淡的奶茶”为题，确是恰当不过的。他说：“长风葛的诗作，是既不太浓也不太淡，不太烫也不太凉的，入口甘美饮后留香的上品奶茶。”长风葛的〈后记〉，分为首章、次章、末章、外一章、外几句，占了书的八页，几乎是一篇有关文学景观的论文。长风葛原名李三峰，第一本诗集是《穿上阳光》，其它笔名有：方影、方曙、李锋。八十年代有好几年在新加坡作家协会与金声教育中心担任理事活动；早年更喜好表演艺术，参与合唱团、舞台剧与电视剧演出，多才多艺。

古琴的《诗文自选集》于2011年2月由新华文化事业（新）有限公司出版发行，内容分为七辑，辑一（1965-1967），辑二（1979-1981），辑三（1982-1990），辑四（1991-1997），辑五（1998-2010），辑六散文，辑七附录。书前以〈瘦马〉一诗代序，书后无〈后记〉。诗人古琴以瘦马喻己，末节诗云：无需伯乐/不求赞赏/我细碎的马蹄/给沉重的历史/添一点/沧桑。因此他在〈附记〉中说：“写诗是对生活的参与。柴米油盐酱醋茶都入我的诗中。”从〈我的诗观〉中，我们可以知道他是如何写诗的，他说：“我写诗，大都顺其自然，在很短的时间内完成，从不刻意雕琢。”难怪他十分仰慕李白的“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这句话。古琴原名刘可为，长兄长谣原名刘可传，是诗家刘思的子嗣，兄弟合著《三弦集》



(1981) 与《琵琶弦上》(1990)，而他另一诗文集《苦力》，我则未见。

林峻坚的《海外客诗集》于1980年4月由古今文化企业出版，这是一本旧诗词集，内容分为两大辑：一为“北婆罗洲记游诗”，或谓“征途吟草”；二为“海外客诗存”。自喻为海外客的林峻坚，乃是林万菁博士之先严。林万菁在〈编校后记〉一开头就说：“早在中学时代，就想把父亲的诗集拿去出版，可是，一直到今天，才能完成夙愿！”这本诗集出版时我并未认识林万菁，直到他执教于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成为吾儿义平的老师之一时，方有机会认识。最近巧于某场合相遇，交谈之下，蒙他寄赠一册，得以拜读，获益匪浅。当我读到〈与菁儿检阅旧作〉后二句：“解囊自取残编读，夜灯开卷有儿同。”更觉其先严之“有儿同”，甚为慰藉，而我则缺此“有儿同”之感觉。再读〈叹老〉一诗：“人自衰迟岁自新，年光冉冉苦催人，自怜短鬓萧萧白，已是人间老大身。”而我也自身在感叹，岁月如梭，鬓毛已催。

书写至此，突觉巧合，此信为你报导的竟全是诗集一类，其它文集就待下回再读吧！

就此祝好！

林琼

2012年1月上旬于望园





茂记岛

田埂

从新甘光河畔码头出发，沿着天定河，经过半小时的航程，就抵达“欢乐游天定河”的目的地——茂记岛。

顾名思义，茂记岛应该是陈茂记的岛屿。陈茂记先生是曼绒县著名禽畜业东主陈育源及陈育展昆仲之家严。可是，这原本无名的小岛已转售他人，所以，我们可以说茂记岛非茂记的岛，甚至，它也非小岛，实际上是个半岛，有一小部分土地连接大陆。只是因为被误解，人民以为它是个岛屿。

茂记岛与众不同，别的岛屿是上了岸，岛上陆地的部分高出水面。茂记岛的地势却不同，上了岸，一眼望去，是一片平原，平原上种有牛羊吃的草。

“欢乐游天定河”的队伍中，有一位马来老师，擅长讲历史故事。首先，他告诉我们，茂记岛从前是一个古国，它的地势，沿岸高，是城墙，让士兵们站岗，防御敌人的攻击。远处是平原，古国人民依靠种稻为生。

古国名岗干尼格拉（Gangga Negara）。Gangga这个字，源自 Ganges River，是指印度的恒河。梵文 Negara 的意思是大城市。很久以前，岗干尼格拉是一



个大城市。根据《马来纪年》（Sejarah Melayu）的记载，如果有一只猫从每个岗干尼格拉人民的屋顶跳过，它需要三个月才能跳完全部的屋顶，可知岗干尼格拉这个古国，版图非常的大。

《马来纪年》也记载，从前曼绒县有两个古国，那就是岗干尼格拉和木歪（Beruas）。商人的船只可以沿着天定河，来到这两个古国。以前，天定河航行的终点是在木歪而不是莫珍歪（Changkat Kruing）。

到了十一世纪，来自印度的 Raja Rajendra Cola Dewa I 带了军队和大象，攻打岗干尼格拉。岗干尼格拉的国王 Raja Syah Johan 与敌人战斗了三天三夜，最后，他战败了。从此之后，它就逐渐没落。另一个王国——木歪，到了十五世纪，才被马六甲王朝征服。

马来老师也提到，岗干尼格拉和木歪不再豪华繁荣，是因为河口搁浅，商船不能进入这两国。

现在的岗干尼格拉，只有油棕树、橡胶树、草原、一间破板屋和牧羊人。我们这一团二十多位观光客的到来，点缀了安宁幽静的茂记岛。我们之中有华、巫、印老师、学生及新甘光村村民。我想，不管我们如何大声疾呼，引吭高歌，喧哗胡闹，也不会重现旧时繁荣热闹的岗干尼格拉。

（注：已故陈育源先生曾经担任华都牙也韩江公会副会长。陈育展先生是现任霹雳燕窝商公会会长及前任曼绒韩江公会会长。笔者是陈育展先生担任曼绒韩江公会会长时的总务。）



面子书情缘

涵青

一个悠哉闲哉的下午，一面品尝母亲冲泡的香浓咖啡乌，一面咀嚼着峇株巴辖的花生，同时翻看精神粮食。

“这不是江上舟和冰谷文友吗？”报上刊登他们的报导，还有一位传奇作家唐米豌，是面子书让我认识他俩的。只知道他们三人皆是勇敢的生命战士，并热衷于写作，将生活中的点滴化作个个动人的文字，将生命中的感触转为篇篇感人的文章。

至今尚未见过江叔叔“真人”，面子书上只见一只夕阳下的扁舟。而冰谷则有缘与他几次会面，一是我们霹雳文艺研究会的四十周年会庆，二是即席演讲比赛中与他一起担任评委，三是最近与舒颖姐及几个文友们相见聚会。至于唐米豌，或许尚未在面子书加她为友，所以，暂时还不是朋友；不过，我相信过不了多久，我们就会相识了。

现今数码时代，与人联系的电子产品层出不穷，而面子书则是最近非常盛行的联系方式与交流平台之一。犹记得我另一位面子书友——灵子姐，曾写过一篇有关面子书的文章，所以，我也无须多说。无论如何，面子书真让我们这些会员增强与亲友的联系，也让我们认识不少新朋友。

先说中学同学秀丽聪明的秀聪吧，就因为面子书，我们从学生时代的没说几句，到现在几乎每天在网上都有话说。而经过她的穿针引线，我们终于与面



子书朋友会面。第一批见面的面子书友就是美玉姐他们，那时是匆匆一见。好开心见到中学毕业后再重逢的碧娴（现已改称她为毛毛），美玉姐既是毛毛母亲，如今也叫她为毛妈妈。此外，还有一文友——会吃又会写的金宝迈克林。

第二次的聚会，除了冰谷、莫顺生、徐持庆、金灯、章钦和迈克外，竟加入了几个首次会面的文友——舒颖、镒英、草风、邓长权及翁文豪！我和秀聪好开心，见面就抱个不停，尤其是温柔可亲的舒颖姐，如今我爱在面子书里唤她为月亮姐姐，因为她送我一本她的《月亮月亮出来了》啊！还有，也要感谢她特地带来峇株巴辖的香花生！此外，草风爷爷也送我们他的诗集，我们还宛若粉丝似的与他合影呢。镒英姐是一位美丽大方的女强者，当晚我就加她为友了。而邓长权叔叔则鼓励我多写作，住在金马仑的他竟阅读我的拙作《假日高原并不冷》啊！前辈，谢谢勉励，我有闲情和灵感的话，会打开电脑写写东西的。还有一位久仰大名的画家兼作家——翁文豪先生，他挺爱摄影，我们品尝怡保白咖啡后，他捧着大相机到旧街场二奶巷拍照去。

这回，我们在滋味馆享用午餐。这馆子是由一位热爱研究与烹煮美食的西门先生所开的。他烹调的食物清淡、不油腻但美味，主旨是让顾客吃得健康，这种食物不易寻啊。从不参与面子书的他，看到我们这班面子书朋友竟也能坦诚以对，惊讶不已，因此，他将开始登记新户口。我认为，以诚待人，人就会待你以诚，真诚才能获得真情。



散文篇

第三次与面子书朋友会面的是何国全医生作家，他带了家人与我们见面。

早几个月前，我北上参加友人婚宴时就顺道与何医生相见，并请他在寄给我的《幸福的滋味》书上签个大名。我们不在面子书上约会，只以电邮和电话联系后就约个地方见面。没想到好好医生竟带着漂亮贤淑的玫瑰夫人来赴约！我可幸福满足了，见到夫人又得签名啊！

第三回的面子书友聚会，再见到月亮姐姐、毛妈妈、毛毛及迈克。幽默风趣的人猿叔叔（面子书友是这么称呼他，因为他以人猿为简介照片）可让我们吃得开心，谈得欢喜，满室温馨啊。

有朋自远方来不亦悦乎，很高兴通过高科技的方式认识不少朋友！我认为，伸出诚恳的双手，带着友善的笑容，收起刺猬似的外衣，溶解冰冷无情的语言，结交多几个真朋友，那么，孤独寂寞就离你远去了。





散文篇

燕子的唾液



妮妮

记得每看香港的粤语残片，片中如果演到有钱人家的部分，观众一定会看到侍婢或佣人，不是捧着一碗燕窝粥到男主人的书房，就是捧着一盅炖燕窝，再到女主人寝室里的片段。在中国人的观念里，有钱人显摆身份的其中一项，就是常吃燕窝。所以当要形容某人是有钱人时，就会说此人天天鱼翅捞饭，燕窝漱口，极尽奢侈。可是在西方人的眼中，吃燕窝就等于吃鸟的口水和痰，如此核突之事，实是不可思议！

中国人自明代开始，就把燕窝当作是名贵食品之一。传说是由于郑和下南洋，船队在海上遇到了大风暴，停泊在马来群岛某个荒岛处，粮食将尽。无意中发现在峭壁缝隙间的燕巢，命船员去采摘，清洗后炖煮来吃。过了几天，见船上每个人显得精神饱满，脸色红润，遂把燕窝带回国献给当时的明成祖吃。

据清宫老档记载，乾隆下江南，每日清晨，御膳前，空腹吃冰糖燕窝粥。光绪的早餐，每天都有燕窝菜；慈禧吃早饭，一桌30多样菜，用燕窝的就有七八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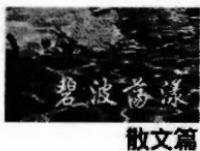
曹雪芹以自身的生活积累，了解当年宫廷御馔，在《红楼梦》里一连写了贾府众人大啖燕窝的情节。如秦可卿损亏吃燕窝；宝钗把自家燕窝，给时常咳嗽的林黛玉弄冰糖燕窝粥来吃；宝玉因哀悼晴雯，没吃晚饭，一夜未睡，袭人要厨房做燕窝汤给宝玉吃。

在人类追求把燕窝当上级补品的背后，却是包含了极度的残忍、血腥、赶尽杀绝、环境的破坏以及严重污染。

燕窝是金丝燕（Swiftlet）分泌出来的唾液，混合羽毛所制成的巢。每年的12月到次年的3月，金丝燕从亚洲大陆南飞避寒，在南中国海和印度尼西亚一些荒岛上筑巢产卵，待幼鸟孵化，然后飞返北国。

每天黎明时，雌燕高声鸣叫，刺激体内分泌大量粘液，一点一滴的吐出，在悬崖上向着太阳的一小处缝隙间，将唾液一圈圈缠起来。待阳光一照，胶质的粘液就凝结成丝，晶莹透体。跟着雌燕飞入海中，选取一种硅质海藻，用喙把海藻颗粒涂抹在巢的里里外外，以增强韧度。

金丝燕得往来飞奔上千回，艰辛缓慢，大约需要20天才能把巢筑成，采燕窝的人就趁机把巢偷走。金丝燕产卵期紧迫，逼得要衔来羽毛、小草，加上吐出的唾液再次筑巢，却又被躲在一旁的采窝贼偷走了。采燕窝人冒着危险，只用简单的工具，攀爬险崖绝壁，进入毒蛇恶虫的山洞里偷燕窝，很多时就这样一



去不回头，连尸骨也找不到呢！

那些筑在特别高的悬崖边上的燕窝，更加受到燕窝商的觊觎，因为可以卖到更高的价钱，得到更大的利润。

被高利诱惑的攀岩高手，在布满苔藓的崖壁上，好像壁虎似的手脚并用，往岩壁裂缝中的燕窝爬去。巢里的几只雏燕还在张大口等着父母喂食，岂知突然来了一双大手把它们抓起就往山崖下扔去，把雏燕摔死，不到3分钟，金丝燕的巢已被割下放入采猎者背上的簍里。

成燕刚巧觅食回来，在空中目睹幼燕被害，即时呼朋唤友，齐向入侵者报复。采燕窝人熟练的先戴上目镜保护双眼，系上保险素，把保险拴钉入石缝中，然后转身用小刀劈杀冲下来的金丝燕。燕群一波接着一波的冲往敌人，用啄和爪，夹着凄厉的鸣叫。一时在山壁悬崖上，羽毛和血污四下飞溅，鸟尸遍布。采猎人也被抓得衣衫破碎，满身血痕，脸上和短刀，粘满了鸟血和鸟毛。

采集者从簍里拿出预先准备好的爆竹，点燃丢向燕群，金丝燕被吓得四散逃避，但是，爆竹点完了，被激怒的燕群又回来继续它们的反击。有些燕子会集中去啄那些绳索，直到绳子断了，采猎者也失足摔下崖底，一场血腥的人鸟大战方才告一个段落。



碧波蕩漾

散文篇

由于人类的贪婪，过度采摘燕窝的结果，造成金丝燕濒临灭绝。如今，中国唯一的常年栖息地，大洲岛国家保护区的金丝燕，仅剩十几只而已。清代吴伟业写过一首诗：

海燕无家苦，争衔小白鱼。
却供人采食，未卜汝安居。

随着燕屋的兴起，养燕业近年来在东南亚更为蓬勃，最大的销售市场也当然是中国。中国人对燕窝特别钟爱，也是由于国人的消费能力越来越强的缘故。俺就曾经在昆明那个七彩云南，卖药材的商场里闲逛，亲耳听到俺前面的一个美眉，对她朋友说，她妈最喜欢把冬虫草捣碎来蒸猪肉。是冬虫草嘎！不是冬菜蒸肉饼哦？

燕屋所取得的燕窝，都是草燕和毛燕之类，有很多杂毛鸟粪，肮脏腥臭无比，需要清洗。首先是清除粗毛和草，再剪成小块继续清理，接着浸泡，让较小的杂质浮上来。再来就是把燕窝泡在加入化学药物的水里几个小时，直到全都漂成白色。再用沸水洗去药水的味道，把燕碎弄成燕饼的模型，再进行烘干。最常见的燕盏有叶形、条状及圆饼，有些另外加工，染上黄色、红色、或花斑颜色，美其名为金丝燕、血燕、花燕等等。

1997年，印尼深林大火，加上大海啸，把金丝燕的居所破坏，大量的燕子飞到马来西亚，在许多无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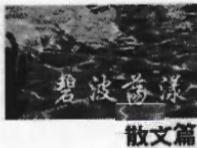


居住的荒屋筑起了燕巢，带给屋主上百千万的财富。一时之间，荒屋价格飚升，成为争购的对象，人们一窝蜂的挤入养燕业，把好好的房子也拿来改建成燕屋，为的就是要分享燕窝带来的厚利。

滥建燕屋的结果，造成严重的环境污染，引燕的吵杂声浪干扰了附近的居民，近来也有不少地方的居民，群起签名反对店屋变燕屋。连槟城乔治市的世遗地位，也因为燕屋泛滥的问题，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UNESCO)，向大马政府发出警告信并要其解释。乔治市的店屋做为古迹区，是其中一个申请入遗的重要价值，现在竟然有200到300间房屋改为燕屋，导致环境污染及损坏建筑的结构，养燕活动已经对多元文化遗产带来了极大的负面影响。

不知道人类什么时候，才能打破对燕窝的迷思，让金丝燕能够不受干扰，安心的繁衍它们的下一代。也有人说，人类为啥这般颠倒，自己看见他人吐口水吐痰，都会觉得脏和恶心；可是去吃鸟的痰液，却觉得无上荣幸和美味，是为了什么虚荣心和面子么？说来也真是可笑和可悲，竟然会去化钱买了添加化学色素的燕子唾液来吃咧！





孝子·逆子

启航

下午。

一辆小型货车驶至X花园一间房屋前。

“钦兴，开门！”一名年近五旬中年人由车上跳下，走到篱笆前，朝屋内高喊。

一名约十五岁的男童应声出来，看见是叔叔，接着将篱笆门启开。

车上跳下三名彪形大汉，依这中年人的指示，迅速将车上用白布幕包着的女尸体，抬至房屋的走廊置放。

“钦兴，这是婆婆。”中年人向男童抛下这句话，飞速地跃上小型罗里绝尘而去。

在外工作的钦兴父亲吕逢月，接获孩子钦兴的电话，立即赶回家。

吕逢月抵达家门，掀起置放走廊的一团白布一望，果然是妈妈的尸体。

他强忍悲痛心情，转身便往寿板店去吩咐为母亲办理后事。

吕逢月妈妈逝世的消息传开，左邻右舍议论纷纷。



有人指责吕逢月弟弟逢泉，如此抛下妈妈尸体，后事全由兄长逢月料理，是不该的逆子。

在人们责骂逢泉不孝声中，逢月默默把母亲的丧事办妥。

半年后春节。

吕逢泉返回 K 镇故乡，与一班“死党”聚首喝酒。

三杯酒后，话题扯到他的身上。

“逢泉，你将妈妈的后事全推给兄长料理，是有点过分，其实你也是孩子，也应尽份孝心。”友人指说。

“你的所为，人们批评你不孝。”另一位说。

“你兄长所做，被视为孝子英雄。”阿炳说。

你一言我一语，吕逢月是孝子，逢泉是逆子。

“人家视我逆子就逆子吧。”逢泉说，“其实我哥才是不孝的逆子。”

“如何说？”大家齐声问。

“这些年来，他何曾奉养过妈？他才是不孝。老母若不是由我奉养早就归西。这回，他料理老母后事也是应该的。”逢泉自我辩解。

这出“闹剧”已落幕，遗留的谁是孝子，谁是逆子的问题，一直在人们脑中盘旋……



文学荟萃篇

第十三届世界华人学生作文大赛 一等奖

装满汗水泪水的奖杯

陈廷玮（霹雳怡保三德中学）

“廷玮，快来帮忙拿你的‘宝贝’……”

妈妈正忙着收拾客厅，春节的脚步近了。一座金光闪闪的奖杯映入我的眼帘。我的嘴角微微地往上扬，记忆随着时光机倒带、倒带……

四年级那年，我在学校华语演讲比赛中获得第一名，所以被选为校代表参加县级演讲比赛。成绩揭晓——空手而归啊。接下来，五年级，我再次代表学校参加比赛。这次我可光荣多了，我获得第三名呢！可是，我还是没有资格进入州际赛。唉，就差一点儿嘛！

来到第三年，也就是我六年级的时候，我终于有机会参加加州际演讲比赛了！我兴奋不已，这都得感谢不辞劳苦的胡老师和默默支持我的家人啊！我决定努力到底，以便在比赛中脱颖而出。在家里，我苦苦哀求也是“演讲高手”的姐姐给我指导。姐姐啊，真的很残忍，为我进行“地狱式训练”——我的语音或态势语一旦错了，她竟然要我把讲稿重新背一次给她听！无论如何，在她的协助下，我日渐进步。

此外，胡老师规定我每天放学后留在学校里训练，从语音、语调、表情、动作等，都抓得很紧。她要我自然、投入地把讲稿给表达出来。胡老师也鼓励我多观赏中国少儿的讲故事、相声、朗诵等光盘……胡老师真是一位细心的老师啊！我要好好学习她所传授的演讲技巧，不辜负她的苦心。

每天午后，我就会对着镜子反复地练习。连妈妈也觉得我有点问题了，她仿佛听到我在对镜子说：“魔镜魔镜，你能告诉我，在这反复练习之下，我有进步吗？”爸爸也说我被演讲冲晕了头脑。



时间如流水，永不停歇，转瞬间，演讲比赛的日子到了。我怀着紧张的心情来到赛场。没想到，待在憋闷的礼堂里多时的我竟然有点咳嗽起来！怎么办，怎么办！在一旁的妈妈和胡老师赶忙安慰我，拍拍我的背，企图赶走这一个临时才来纠缠我的“咳嗽”。糟了，就快到我了，怎么办？

“接下来，有请 12 号的陈廷玮同学为我们演讲，题目是《请别再为自己找借口》。”我战战兢兢地走上台。我的脚不断颤抖，我好紧张。不知我讲到一半的时候会不会咳嗽呢？这时候，我想起了胡老师对我说过的一句话：“不要在乎输赢，尽力而为就好了。”谢谢您，胡老师，我知道该怎么做了。

“大家好，今天，我要和大家谈谈……”我滔滔不绝地说个不停。“这样，我们的生命才会散发出缤纷灿烂的色彩！谢谢！”我终于讲完了，心中的大石也消失了。我走下台，轻盈的。胡老师和妈妈向我竖起大拇指，表示我讲得很好。我笑笑。

经过一番龙争虎斗，演讲比赛结束了。在等待成绩揭晓的时候，我觉得时间老人好像走不动了。我的心仿佛抖动得越来越快。我望向妈妈，妈妈投来一个甜蜜的微笑。

“获得优胜奖的是陈丽婷同学。恭喜！”

“潘学良同学。”

“梁宇胜同学。”

.....

没有我的名字。我，就快绝望了。“第三名，李瑞亲同学。”我的心中有如十五个吊桶般，七上八下的。



“第二名.....陈.....陈.....陈廷玮！”啊，我没听错吗？是我的名字啊！我飞快地走上台去领奖。啊呀，我不小心摔跤了，全场捧腹大笑。

无论如何，我很开心，也很兴奋，我终于踏入全国赛的门槛了！我抱着妈妈，一颗颗眼泪顽皮又不受控制地在眼眶里打滚。

6月25日，我永远都不会忘记的日期——那天我被选为代表霹雳州到玻璃市去参加全国华语演讲比赛。全国赛对我来说是个遥不可及的王国，俗语说：知己知彼，百战不殆，可是我现在根本就是“知己不知彼”，我没有参加全国赛的经验啊！于是，胡老师让我观摩近两年全国赛精英选手的表现。古人云：知己之短，不掩人之长，我从这些优秀者身上学了很多。我知道全国演讲擂台上将会是高手如云，然而我不害怕，无论对手多么的强大，我要对自己有信心。

比赛是在8月28日，所以在这两个月内，我更加努力了。我的照镜子病越来越严重，每天，我对着眼镜说：“魔镜魔镜，请问我会在全国华语演讲比赛中得奖吗.....”

60多个日子眨眼过去了，这天是出发去玻璃市的日子！

一早，我拿起吃饱了的行李，往集合地点走去。天空慢慢露出鱼肚白，那刺眼的光透过云层直达大地，赐予这一片土地朝气，还有一丝生机。

在胡老师及几位训练笔试的老师带领下，我与霹雳州代表们踏上全国舞台之路，我们与家人挥手道别后，往玻璃市奔驰去。几个小时的漫漫路程在我“呼噜呼噜”的鼻鼾声中度过。



“廷玮，起来啦！到了！”胡老师温柔的声音叫醒我，一间设计漂亮的酒店雄伟矗立在我惺忪睡眼里。

报到之后，我先放下行李，然后就到礼堂去进行“试音”。

冷风飕飕的礼堂，只见个个试音者穿着寒衣，像冬天已来到。全国的选手都静静地等候试音时刻的到来。轮到我了，我走上台。这光辉的舞台，将会是我们斗个你死我活的地方。

试音完毕，我走回房间，只见同房嘉凯拿着笔试读本，微笑欢迎我。

“一只两只三只绵羊……”第一次离开妈妈来到陌生的地方，叫我怎能睡得着？

闹钟未响，我已起身。准备一切后，我们赶紧如飞似的冲去礼堂。

在白昼之幕还没完全盖下时，演讲和笔试比赛已敲锣开始了。率先上台的参赛者语音准确，是个演讲高手。接下来的参赛者也不甘示弱，把自己的讲演发挥得淋漓尽致。

“接下来，有请 7 号的陈廷玮同学为我们演讲……”我好怕，好紧张。不知我会不会超时呢？希望不会。我的嘴对着话筒，心里祈祷着，不要超时，不要超时，不要超时……

“爱因斯坦说……失败了请不要气馁……谢谢！”我终于讲完了！掌声响彻云霄。我走下台时，顿时觉得整个人减重了。接下来的参赛者的演讲我都没有聆听。心里只是想着：我有没有超时？

经过一场生死斗，成绩终于揭晓了。“大家想知道谁进入总决赛吗？”司仪刺耳的声音再次把全场



文学蓓蕾篇

引入高潮。“好，我要公布了，请被叫到名字的同学到台前来。余仁康……凌韶恩……”司仪叫到最后一个名字，“陈……赵深。”没有我的名字！我强忍住热泪，不让她们滚下来。

后来，当我知道我只因超时扣了1分而无缘进入总决赛时，我气得直跺脚……

“好啦，奖杯已擦得闪亮亮了！”

金灿灿的“冠军”后面有张扬起的笑脸。

(指导教师：胡涵青)



努力+认真+苦练+自信=成功



第十三届世界华人学生作文大赛 一等奖

便当

陈佩雯（霹雳怡保育才国中）

温柔的阳光透过毛玻璃窗口，再透过半透明的窗帘，射进了我那窄小的睡房。黯淡无光的房间，经这道柔光的照射，仿佛一轮明月挂在黑漆漆的穹苍，洒下一地银霜，温柔地照亮了整个大地。房里的东西因这道柔光慢慢呈现出自己的模样。我这只懒猪也被吵醒了，离开了周公温暖的怀抱，我心不甘情不愿地从舒适的被窝中爬起来。

推开房门，发现在隔壁房的妈妈早已离开被窝，开始忙碌了。抬头望向墙壁上那老式的时钟——原来已经九点钟了。揉着惺忪的熊猫睡眼，拖着疲惫的身子走下楼。香喷喷的味道扑鼻而来，把我的味蕾给唤醒了。我循着这股诱人的香味，走到了美食天堂——厨房。餐桌上摆放着一个设计简单的小便当，而那股让人着迷的香味就从这便当散发出来。

迫不及待地打开这便当，里头有着让人垂涎三尺的美味早餐——三明治。香肠、蔬菜、火腿、鸡蛋、番茄全都掺杂在这“五层高楼”的三明治里。便当旁有张字条，温馨提示：“女儿，你的早餐，记得吃哦！妈妈上”忽然，有一股暖流不断地涌上心头，我……我一直忽略了妈妈给予我的爱与关怀。平日一直忙着学校课业以及课外活动，以为这一切都是理所



当然的。连简单的一句“谢谢您，妈妈”都不曾说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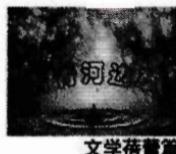
看着手中的便当，妈妈在厨房忙碌的画面飘进了我的脑海里——妈妈细心以及耐心地准备着便当。从她脸上的表情中，我感受到了她不为人知的辛苦。一股暖流随即翻滚奔流。是这种感觉了，就是这种温暖的感觉，这就是妈妈给予我的爱的感觉！妈妈最关心最疼爱我们了。当我们还在妈妈的腹中时，妈妈就已经是我们的守护神，她给予我们无限的爱与关怀。从我们呱呱坠地的那一刻起，妈妈就扮演好伟大母亲的角色，无论我们是学走路，牙牙学语，学写字，还是上学，都有妈妈的爱陪伴。妈妈的爱与日俱增。小时候的我因为不懂事而忽略了妈妈的爱；长大了，忙碌的校园生活又再一次让我忘却了妈妈辛苦地付出她的爱。

爱是冬日的阳光，使人感到温暖；爱是沙漠里的泉水，使人看到希望。有一种爱它与生俱来却又终生难忘，在平凡中蕴含着伟大，那就是母爱！吃在嘴里，甜入心里，这简单的三明治，是世界上最美味的早餐，因为里头有着妈妈的爱，我永远也不会忘记这味道！这味道散发出的浓浓的爱已在我们的身边多年，与我们的心紧紧牵系了。母爱是我们永远飞不出的一片天空。

妈，我爱您！让我也给您做一份满含爱的便当，好吗？

(指导教师：黄伟智)

是您的细心、耐心与爱心，
让我品尝到幸福的滋味！



文学荟萃篇

第十三届世界华人学生作文大赛 二等奖

快乐成长

范心瑜（砂拉越古晋中华第一中学）

有一头黑里带褐的中等头发，浓浓细细的眉毛，黑黑的眼睛和一张爱讲话又爱疯狂笑的嘴，这就是我……范心瑜。我的个子不怎么高，长相也并不怎么突出，但我很感谢上帝让我拥有一双健全的双手和双脚。

在家中，我排行第三，上有一个哥哥和姐姐，下有一个弟弟和妹妹。所有的兄弟姐妹我都拥有，这让我觉得自己真的很幸福。我在家里是好奇心最强的人，什么事都想知道，甚至会不厌其烦地问到底，因此家人给我取了个外号叫“三八婆”。这个外号我一点也不讨厌，因为我承认我确实还蛮“三八”的。

我的性格多变，就跟天气一样阴晴不定，时而忧郁，时而开心，上一秒才和朋友玩得很疯，下一秒就会变得很忧郁，连我自己也捉摸不清。而我最大的缺点就是没耐心，做每一件事情都三分钟热度，有头无尾的，我记得小时候学过画画、游泳和钢琴，但没学多久全部都放弃了。有时候想起真的很后悔，而现在我唯一学的是小提琴，我很感谢教我的老师，因为我曾经有过很多次想要放弃的想法，但他一次又一次地鼓励我，让我培养了对小提琴浓厚的兴趣，也让我一直坚持到现在。

时间流逝得真快，转眼间，我已经高三了，我最好的朋友是陈怡洁和莫丽韵，我们之间有许多美好及疯狂的回忆，我们是在高一的时候才互相认识的。每当有人问起我们是怎么认识的时候，我们都答



文学荟萃篇

不出来，因为连我们自己也不是很清楚是怎样开始认识的了，这让我们三个人都觉得很奇妙，也许这就是所谓的“缘分”吧。即使明年我们都要各奔东西去上大学，但我相信“天下无不散之筵席”，有朝一日我们还是会有机会见面的。

高三这一年是最关键也是最精彩的一年，要面对的考试比想象中更多，因此心里充满着许多复杂交错的心情：有开心、伤心和紧张。开心的是我觉得自己真的长大了，而且也比以前成熟了许多，在学习的过程中让我学到了许多丰富的知识，甚至是课本以外更广泛的知识；伤心的是今年是最后一年留在学校了，以后再也没有机会像现在一样跟朋友一起在课堂上上课、玩闹和说笑话。至于紧张的是要应付统考，而我对自己今年的期望就是希望能在平测、毕业考和统考中考取优异的成绩。家人对我的期望很高，为了不让他们失望，我一定会靠自己的实力和付出最大的努力来应付所有的考试。

我未来的梦想是想成为一名环游世界的导游。这个梦想是我从小到大一直都期盼着的，因为我喜爱自由，喜爱随心所欲。我要去不同的地方，见不同的人，并在不同的人身上学习许多不同的东西。当导游不仅能学习外语，也能了解各地的风俗人情，更重要的是能锻炼个人的能力。除此之外，我也想当一名义工，我要到世界各地帮助有需要的人，我要把爱、温暖和快乐带给他们，包括身边的每一个人。

这就是我，一个平凡又普通的女生。

(指导教师：李志鹏)

平凡中寻求快乐，
快乐中逐渐成长；
成长中追逐梦想，
梦想中勾画人生……



第十三届世界华人学生作文大赛 三等奖

她不孤单

陈宏权（霹雳太平爱德华七世中学）

她，是一个很坚强的女人。无论经济状况如何，她依然能够让她的孩子有一顿饱饭吃。因为她没有疼爱她的男人，所以她更加积极。她，就是我的母亲。

我从小就在她的耐心教育下成长。我小的时候，就算她的心情再差，她还是会面带太阳般灿烂的笑容对着我。从前的她非常辛苦，每天早出晚归，根本就没有时间喘口气！那时我还小，不懂得逗她开心，也不懂得替她按摩。

我的母亲没有深爱她的丈夫，因此她比别的女人更爱惜自己！她对我说，不要恨我的父亲。但有谁能了解，其实对于背叛自己的丈夫，她的内心有多么的失望呢？在我面前，我的母亲永远表现出最乐观的一面，但我知道，其实她隐藏着无限的痛，承受着无数的苦！正因为她要我不恨父亲，所以她把我的那一份痛苦也承受了！但，那时我还小……根本不懂得什么叫感激。

记得小学时期，我们从吉隆坡这个大城市，搬到霹雳州的太平，那时我有点儿气，气她为什么要带着我搬到太平这个地方，当时我根本不理解，为何她要带我离开我住得好好的家。没人体会她的心情！

有谁知道，她咬紧牙根，逼自己放弃在吉隆坡所拥有的一份安定的工作，搬到太平这个小城市，是为了让自己的孩子离开废气熏天的大城市，为了让自己



文学蓓蕾篇

的孩子能在良好的环境下念书！我的母亲，就这样从艰苦的日子熬过来。

现在我已经是高中生，我看得到她的苦，我能感受到她的疲累。她没有对我抱怨什么，但我却能深深地体会到，她为了我放弃了生命中的一切！在这个世界上，也只有我能透彻地了解她的痛苦。她把她的青春献给了我，根本没有时间去追求她想要的东西。

我的母亲，承受了生我的疼痛，然后再承受心灵上的痛苦，只为了要许我一个美好的童年！她一生的梦想，就是要把我教育成才。我听到了她的心声，虽然她不对我说，我也可以感受得到。她牺牲了自己的爱情，拒绝任何男人疼爱她，她只要儿子了解她，那就够了。

目前的生活，她依然每天早出晚归，但不同的是，只要她一回家，就可以和她懂事的孩子一起吃饭。从儿子的口中听到很多很多有趣的事，偶尔她的儿子会替她按摩，对她讲讲笑话，让她得以舒缓身体的疲累，保持心情愉快。

她是我的母亲，我是她惟一的孩子，这些事不是我做，还有谁能做呢？我的母亲本应由我来相伴，这是天经地义的事。我要让她知道，她的儿子很爱很爱她，我要对她说：“妈，您并不孤单，您有我陪伴。”

(指导教师：蔡灿娟)

有您疼惜，不寂寞；
有你陪伴，不孤独。

短调四首

逸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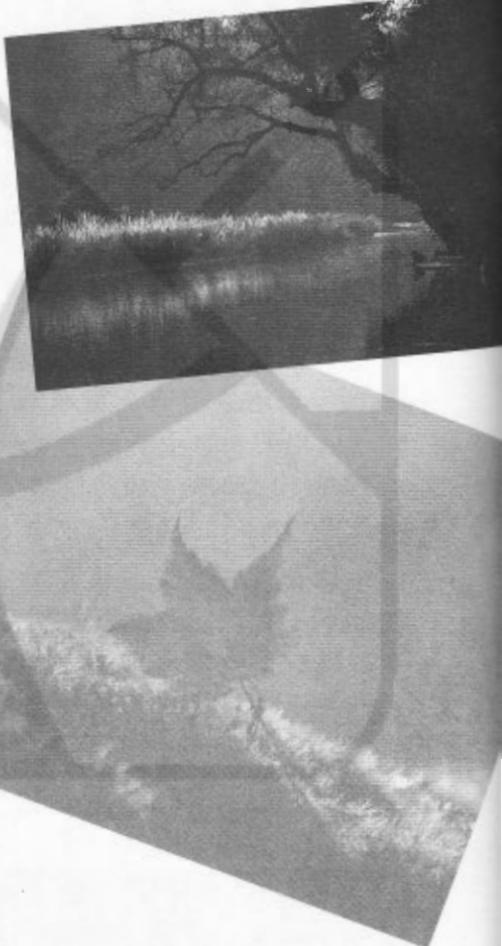
之一：孤独夜滩

繁星满布的夜空下
有细纱随浪翻滚
一片枯叶飘落水上
沾不着沙却触着了心
而半开的心扉 却粘了
少许的沙

潮水声
淹没了落叶的呐喊
也淹没了情人的呢喃

晚风声
唤醒了那棵老树
也唤醒了诗人的灵魂

独自憔悴的
是那翻滚的沙?
还是那片落叶?
沉思后
应该是那遥远的
一弯新月



之二：岁月

流水似的年华
洗走了
和风般的日子
一棵稚嫩的心
染了混沌的色彩
成长的是欲望
失去的是童心



紫醉金迷的梦城
迷惑了诗人的歌
清幽逸宁的桃源
催醒了灵感的诗
就在
这许下的岁月旅程
流逝中
吟

之三：雨

一场暮雨
洗涤了这城市
城市却拒绝了雨水
它们自天上降临
雨声滴滴沥沥
可谁去倾听
那渠道中流水的无奈

它们是过客
只图霎那的凄美
却不敢奢望那永恒驻留
它们走了
留下那短暂的
清新澈明

之四：思南

北国的风

奏

重山延绵圈起
记忆的哀曲
旋律中深陷着
旧梦的不舍

挥不散

旭日下的侧脸
映着金雕般的艳
忘不了
暮雨中的荡漾
吊着星光般耳坠
美得让人心醉

萦绕耳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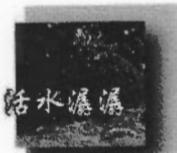
是一种无法自拔
的呢喃
在湿润中细数
即将相隔的日子

思念的风雨

从寂寞的心房
旋向
夕阳之左



童诗一到十



诗歌篇

林琼 (新加坡)

1. “沙斯”

妈妈说
每天要量体温
每天要常洗手
不要发烧

“沙斯”很可怕
但我不明白
什么是“沙斯”

爸爸说
它看不见
它摸不着
它躲起来

爸爸说
它像一把剑
很尖锐
很锋利

妈妈说
不要接触它
你要隔离它
你要注意卫生

(注：“沙斯乃指非典型
病症，与带病菌者接触，可
被传染而致命。）

2. 罗汉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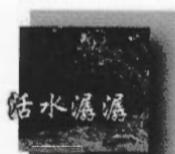
叔叔养了一条罗汉鱼
头大大
身胖胖
东游游
西游游

叔叔说它身上有
“真”字
可以用来买万字票
不怕一万
只怕万一

它也会变颜色
不知是生气
还是脸红

3. 小猫咪

小猫咪
你的名字叫什么
我不知道
那晚你不回来
猫妈妈整夜不睡觉
半夜还在妙妙妙地叫你
你听不见吗



诗歌篇

4. 风筝

蓝蓝的天空
白白的云朵
风筝飞上天
跟夕阳一同玩

看啊看啊
风筝翻个筋斗
旋即又向上飞
真够顽皮啊

太阳已下山了
风筝你还逗留天空
下来，下来
我们一同回家吧

5. 祖孙乐

黄昏的公园里
祖孙一齐来
爷爷牵着小敏敏
奶奶牵着小敬敬

好一幅祖孙游园图
孙儿笑嘻嘻蹦蹦跳跳
爷爷奶奶乐开怀
沐浴夕阳里



6. 云彩

什么时候
地上的花朵
都飞上天去
变成片片云彩

红橙黄绿蓝靛紫
五颜六色
有时又像浪涛汹涌
起伏翻腾

小乖乖问妈妈
为什么花朵会在天上
为什么海浪不在大海

妈妈说
不只是花朵在天上
不只是海浪在天上
羊儿也会飞上去
在草原上吃青草



诗歌篇

7. 含羞草

那天爷爷
带我到一片草地上
指着其中一丛草
说那是含羞草

含羞草有尖尖的刺
你若踩着它
就会刺痛你

爷爷轻轻触动它
它就把叶子合起来
像你呀
一个含羞的小敏敏

8. 公园里

傍晚的公园里
一对对的情侣
坐在树下谈心

小敏敏问爷爷
为什么不回家
他们没有家吗？

小敬敬问奶奶
他们不饿吗？
为什么不回家吃饭？

9. 鼓声

敲一下大鼓
懂.....
敲两下小鼓
跌跌.....
一懂两跌
懂跌跌
跌跌懂
你究竟懂不懂
跌倒时
我的心情
我的快乐

10. 肝和胆

昨天你说
我是捣蛋鬼
今天你说
我是心肝宝贝
妈妈，妈妈
我到底是鸡蛋
还是猪肝
我到底是鬼
还是宝贝

上山扫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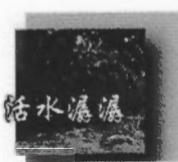
林敬敏

想起从前
手长脚长
轻快上山

看到现在
手疼脚软
无法上山

爸妈在山上
子孙在山下
一个用拐杖
一个坐轮椅
无奈雇佣
上山扫墓
而自己
呆在山下遥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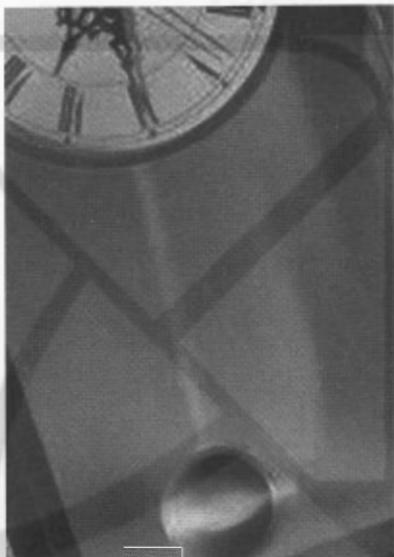
(附记：父母葬于森州瓜拉庇劳乡镇，儿时与兄姐一同上山扫墓，数十年后兄姐多已故，仅存姐弟两老达耄耋之年，再也无法上山扫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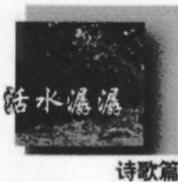
钟摆

洪悟媚

墙上的钟摆
时刻都在提醒时光的流逝
一秒一分一刻的过去
再定时的轻响细问
今天你又在岁月的日记里
写下了什么样的故事
~~道~~程人人不一
却是由自己来掌握
手中的彩笔
挥洒的是雨还是泪
是一成不变还是千变万化
不要让后悔来写下句号



时光一丝不苟
无情地走过
张开的手却捉不住任何一秒钟
就已经变成了过去
如果能领悟时间的宝贵
这一生能做一些自己喜欢的事
在短暂的人生过程中
能够写下无憾二字
就不算白活了



落叶

露凡

我在树上
褪去绿色的外套
换上黄色的衣裳
橙红的妆饰
等待
风过
那一天
我会结束
刹那的美丽
欣喜
飘下
回归尘土





诗歌篇

人间戏语

潜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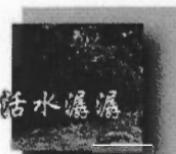
一、星光梦里人

无声的光影打造
20年代的魔幻登上银幕
曾是万众翘首的追逐
逐一逐一留下褪色的记忆
沉默始终斗不过声声入耳的现实
万花筒的世界声色犬马众生相
样样从声音中爆发引力
梦里的追寻更迫近眉睫
世界一如踩在脚下的景况
影像如影随形游走身旁
一切脱离不了现实的
更逼真地走向光影
一众一众追逐光影的
更在回顾无声的魔幻中
致永恒的敬意



(写于 7-4-2012)

(注：《星光梦里人》 The Artist，是一部用现代技巧拍摄的默片，荣获 84 届奥斯卡电影金像奖最佳影片、最佳导演、最佳男主角等五项大奖。影片给电影历史追本溯源，怀旧之情浓厚。)



诗歌篇

二、雨果历险记

一列火车进站

1895年之后所有火车
向无边伸延的轨道驰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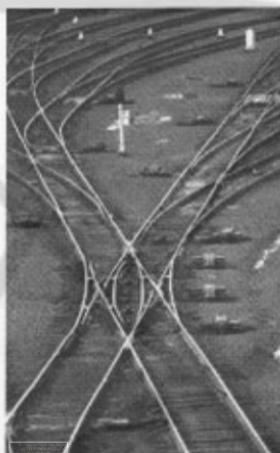
梅里斯电影的寻根
从巴黎某火车站开始
雨果的历险，不是奇幻
而是从大钟楼的钟摆中
寻找历史遗留的痕迹

梦幻中的一列火车
轰然撞开
造成的震撼比光影还强大
轨道上遗落的心形钥匙
从此启开科幻的火车头
梅里斯在光影中
远远跨越
卢米埃尔兄弟的列车

从此，所有掠过的默默光影
以及众声喧哗里的现代诠释
都向第七艺术的众领头羊
致最高的敬意

(写于 20-3-2012)

(注：Hugo，台译《雨果的冒险》，港译《雨果的巴黎奇幻历险》，是名导演马田·史高西斯向法国科幻电影先驱梅里斯 Georges Melies 致敬的电影。本片荣获 84 届奥斯卡电影金像奖 5 项技术奖。)



大奖

· 东瑞 (香港)

电视搅珠、开奖每星期两次，管理员阿强必定洗好澡，端坐在他所住的政府公屋的破沙发上，拿出六合彩彩票，一边慢慢地对着电视上的数字，一边慢慢地一口一口饮着茶，尽管最后他还是没有中彩，他也会心满意足，视这为人生一大享受。因为哪怕只是中一个、两个、三个数字，他也会有一刹那期待的兴奋感觉，仿佛就走在向超级富翁晋级的路上。每个星期两次的彩票他从未曾漏了买，十几年来养成的习惯连老婆都适应了。他老婆也从来不敢反对他买，生怕有一次他画好数字而她没帮他买，万一中了，他会将她骂上几天几夜。

阿强买彩票得过三奖四奖，像家常便饭那样平常；反而久久不中些小奖，他们两公婆都会觉得有点奇怪了。在阿强心目中，大奖的来到只是时间的迟早而已。他这一生做得那么辛苦，几十种工无一不是强体活力：码头苦力、钻地工、搬运、开货柜车、地盘工……没有一样不是出大力、挥大汗的。这样的艰辛人生周遭的亲友可说没有一个经历过。他充满信心地等待这一天的到来。

皇天真的不负有心人。

那一次，他偏偏上夜班；是老婆代他对号码的，他中了，中头奖。

阿强中头奖的消息，到第四天才像风一样传开来。

在他天天上班的那栋大厦管理处，座位上换了一张新面孔。

“阿强辞职了！”

“啊？”

“他什么时候辞职的？”

“他中奖当晚。”

“那么快？”

“他的辞职书早在几年前就写好。”

几十名不同报馆、杂志的记者一窝蜂地涌到了他平时当护卫的大厦，扑了个空。总管被他们团团围住，一一回答他们提出的问题。

记者们不甘心，又争先恐后地来到了阿强的家。但见他的家铁门紧锁，可能走得匆忙，木门被风吹开了，从门缝中看到屋内空荡荡的无一物。楼下的管理员此时上楼来说：“陈先生和他太太昨天搬走了。”

第五天，报上报导，几家慈善机构动员办事人员，希望向昨天的穷小子、今天的大富翁陈先生募捐得到一笔巨款，可是与记者一样，到他上班的地方和住家找他，都扑了个空。第六天，报上又有惊人的可靠传言，有三方面的势力正在虎视眈眈，打他奖金的主意。一个是如今当他为超级大富翁来勒索的黑社会；一个是著名的抢劫集团已将他当作下一个目标，在警察抄黑窝时偶然发现一份有关的计划书；一个是好几家地产商，准备向他推销黄金地段里每尺过一万元的临海豪宅，可是打爆他的手机就是无人接听……

此刻，躲在广东那个偏远农村县城小旅馆的陈强夫妇，吃过晚饭，准备到外面的林荫小道散步，突然看到旅馆送上来报纸，最后一版的《港澳新闻》，头条竟然就是有关他们中奖的消息，内容赫然就是上述那些，不禁吃了一惊。文字之外，最不可思议的是，还刊了一张他们刚刚搬去的新屋外观的照片。

“我们不能回去了，你看，连我们刚刚搬到那里，他们都有办法知道。”阿强说。老婆说：“交代地产经纪人保密都没用。”

阿强说：“他们保密，也瞒不了管理处。”

老婆说：“嗯，纵然买通管理处，还有送家具的工人……”

阿强说：“无论你跑到那里，只要是在有人的世界，我们很快就会被人发现，一发现他们就会像苍蝇一般对你纠缠不停，一直到中的彩金被刮走一大笔为止，或者，被绑架，生命的安全遭受威胁……”

老婆说：“难道非移民不可……”

阿强说：“媒体比我们还厉害，还快，他们会不惜工本，搭飞机追杀到天涯海角！他们有日报、周刊，还有旬刊、月刊，只要我们中三千多万大奖的消息和资料，让他们炒作半个月一个月的，他们也可以赚得盆满钵满啊……”

老婆无奈地苦笑，问：“那怎么办？”

陈强说：“早知道不要中奖更好！每天这样提心吊胆的真没意思！吓出病来就得不偿失！”老婆说：“那就把钱捐了？”“老公说：“我跟你说笑！那么辛苦才中，那里有把钱全都捐的道理？”

陈强说：“移民！”老婆说：“到哪里？”陈强说：“我们移民到天堂第一星！用一千万买两张移民太空人造星的票，做头两个新移民。那么昂贵的票价，不会有人接着来的……其余两千万用也用不完！我们从此可以脱离人群了。”

就在此时，媒体、黑社会、地产商、慈善机构约有二十几人已悄悄在他们住的小旅馆周围，他们慢慢地将包围圈缩小，像在勒紧人的脖子那样，务必将阿强夫妇抓个正着。

通风报信的正是旅馆小老板。他听到了他们公婆俩的对话。

百密一疏啊。他们夫妇怎么没想到呢？抓起刀的陈强，此刻脸部红得已要滴出血来，浑身发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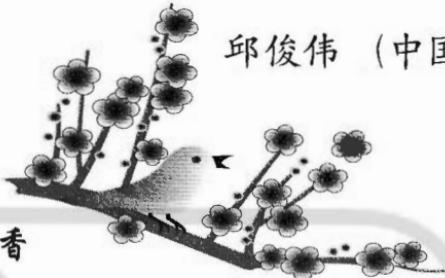
他的刀，将向谁砍下呢？

他的妻，看到的是他的刀锋，向着他阿强自己的，不禁大为骇然……

(2011.12.4)

岁月的清香及其它

邱俊伟 (中国)



(一) 岁月的清香

二零零年的夏天，我正在新加坡管理大学里做工程修复的事，在那里，我偶然认识了一位八十多岁的老人，我和他一见如故。那时的我，喜欢没事就和他老人家聊家常，聊他的许多往事，那时我听得如痴如醉。

他叫什么，我真的已经忘记，后来回到国内，我记得自己还给他打过一次电话，他听到是我的声音，显得很兴奋，可惜现在我竟连他的电话号码也丢失了。

他说他结婚后在家仅仅半年，为了谋生，他就离开妻子从新加坡去法国一家造船厂工作了，这一去就是九年，那时是上个世纪的三、四十年代，通讯很落后，他离开的时候，他的妻子已怀孕，等到他从法国回来，他的儿子竟将近十岁。

我和他没事总喜欢坐在一棵茂密盛大的红豆树下，他慢慢的讲着往事，我安静的细心倾听着，明媚的阳光下，树上会有熟透了的红豆落下来，我有半个月每天都会去那树下捡红豆。后来我回国后，我带回来满满一只玻璃瓶子的红豆，可惜几次搬家，加上孩子淘气，现在家里竟然连一粒红豆也没有了。

红豆形状像心，红得如血，王维说“红豆生南国，春来发几枝，愿君多采撷，此物最相思”。

那时，我和老人都很开心，他那时满脸皱纹，身材消瘦，但精神很好，还教过我法语，可惜自己天生

愚笨，也基本都忘记了，他教过我许多泰语的词汇，我却一直还记着。

他如果还健在的话，该快是百岁老人了。猛然想起人生的日子不管是平坦或者是崎岖，不管是舒畅或者是痛楚，总是要一天天的过，等到老年回忆的时候，会深深体悟到曾经的往事里点点滴滴都散发着岁月的清香。

如我这些年，奔波在异国他乡，笑过，哭过，开心过，伤感过，抱怨过，感慨过，但也许几十年之后，自己回忆起曾经到过的地方、遇到过的人，我想自己也许会无限感触。

那时我深信自己会微微一笑，为岁月的清香而笑，也为自己真实的活过而笑。

(二) 痛苦的感觉

一九九零年，那时我在黑龙江伊春，我还正年轻着，正是风华正茂、书生意气，那时我总是蓝色的牛仔裤、白色的T恤，没事也敢自己大声地唱歌，那时的我唱歌，歌词总会乱跑，正唱着姜育恒的《再回首》，会突然唱成蒋大为的《驼铃》，正唱着朱明瑛的《彩云追月》，会不留神唱成日本歌曲《北国之春》，我自己却是浑然不知，并感觉良好。

我有一个亲戚，那时正承包着建筑工程，手下有一帮来自黑龙江的工人，他们就住在隔壁，他们总是狠狠的抽烟、狠狠的喝酒、狠狠的打牌，我没事也会去玩。

有一个黄昏，我去他们工人的宿舍里凑热闹，无意间看到地上有一张信纸，已经被他们踩得很肮脏，但信纸上娟秀的字还是迫使我把它捡了起来，自己细细读罢，竟然感觉心潮起伏，思绪万千，我这辈子都不会忘记那一刻自己的强烈的感受。



这是一个新婚妻子写给自己丈夫的家书，信里先诉说自己孤身一人独守空房的酸楚，再回忆两人在一起时的甜蜜，然后说自己怀孕了可惜在做农活时，剧烈运动致使三个多月的孩子夭折，她说在每一个夕阳西下的黄昏，她都会站在窗户下遥望，盼望丈夫早日归来。在每一个不能寐的夜晚，她都会起来把自己的感受写在自己的日记里。

这是一封很简单的信，但字里行间散发的是浓浓的思念、痴痴的爱意；文字清秀、文笔细腻。然而这样的家书竟然被当作垃圾扔在地上任人践踏，如果这个写信的女子知道，想必会很伤心。我高举手里的信纸，问：“这是谁的信？”

正在打牌赌钱的他们一起回过头来，然后一阵哄堂大笑，一个瘦瘦的带着嘲笑说：“我们每个人都看过了，这是大张的娘儿发情了，大张，你快回家去吧，要不……哈哈！”

一个满脸横肉，一嘴黑牙齿的该是大张了，他一边出牌一边冷笑着说：“这个臭娘儿，一天到晚只知道看书，一点农活也干不了，我在家三天两头总要教训她的，她妈的，连个孩子都保不住，我回去让她滚蛋。小伙子，那信已经不要了，你还捡起来干吗？”

我什么话也没说，把那份充满爱意的信仍在他们脏乱的床铺上，我走了出来，我不知道这样的女子当初为什么会嫁给这样一个简直是流氓的粗鲁男人？

那时，我记得我一个人静静地坐在河边，漫天的晚霞映照在河水里，那时我很替这个落款叫“梅”的女子不甘，可是我又能做什么呢？

多少年后的今天，我不知道这个女人是不是还在拳头下忍气吞声的生活着？我不知道他们是不是早已离婚？我也不知道这个叫梅的女子是不是还一如既往的看书写字？

日子还这么过，这个男人该也还大口喝酒、大口抽烟吧？想起他那一嘴黑黑的散发烟臭的牙齿，我为那一封娟秀细腻的信不值，也为写信的那个女子不值。

在昨晚，也或者是在今晨，我突然想起了这段往事，心里竟然有阵阵疼痛的感觉。

(三) 茂密的爬墙梅

这里要说的是去年（二零壹零年），偶然认识了一位女性，来自法国，现在是五十一岁，她叫CHRYSTEL LOYER，她有一位来自加拿大的男友。

她有一次找到我，拿出一本书来，问我是否可以安排中国的工人制作她喜欢的木头的造型，我安排工人帮她做了，后来又安排过工人去帮她的房子里粘贴很奇形怪状的瓷砖。

这是一个很孩子气的女人，她把房间的墙刷成粉红色的，客厅的墙刷成橙色的，洗衣房的墙刷成蓝色的，所有的顶棚刷成白色的，而外面的墙刷成黄色的。最引起我注意的是，她的房子后面是茂密的爬墙梅。有一个星期日，我带着六、七个工人去她家的房子后面搭那种像是中国葡萄架子的满是格子的露天的木房子，她想让爬墙梅的藤爬到这架子上来。

几个月过去，她的房后的墙上，她那葡萄架的顶部都是茂密的爬墙梅，她会坐在下面看书，或者讲一些关于法国的事给我听，我感觉很新鲜。

后来我称呼她为姐姐，她喊我“ AWEI ”（阿伟），她去过泰国和香港，她说泰国人见面总是双手合十，而法国人见面总是拥抱和亲吻脸颊，加拿大人也如此，然而我被抱着亲吻脸颊的时候，却总是感觉

很不自在，我还是喜欢见面握手的更自然。

她喜欢摄影，房间的墙上张贴的都是她自己拍摄的放大的照片，她不是很富有，但活得很快乐，很有品位。

她告诉我，人要有感恩之心，不管对陌生人，还是对大自然。另外她说人要开朗，她发现我不喜欢笑，说这样对自己对别人都不好，我说自己一直想家才不笑的。

她说以后会去中国，不想活得太死，但会活得轻松，因为没有孩子。

我有时会抱怨生活，但也会有很多的人在羡慕我的日子，我知道，其实人的心态真的很重要，所以我要在生活里寻找乐趣，并记住岁月里的每一份感动。

这爬墙梅还是这么茂密着，这阳光还是这么明媚着，这生活原来如此美妙着。

(四) 雨季的遐想

我不止一次的说过，我偏爱雨，当然我偏爱的是那“沾衣欲湿杏花雨”，当柳絮飘拂，斜风连绵，芭蕉翩翩，细雨如烟时，总能让我向往不已，如痴如醉。

少年时喜欢撑着一把油纸伞走在烟雨迷蒙的小巷里，踩着湿漉漉的青石板，看调皮的水珠在屋顶的青瓦片之间跳舞，身旁有栀子花或月季花淡雅的香气。

李清照懒懒的说：“昨夜雨疏风骤，浓睡不消残酒。试问卷帘人，却道海棠依旧。知否？知否？应是绿肥红瘦。”这文字的意境真的让我想起了江南朦胧的烟雨。

我的故乡却不是在江南，连云港在江苏的北部，一个小而很生硬的城市，但给我记忆最深的还是连云港的雨，一次次的落在异国他乡的我那泛黄的梦里。

烟雨中，屋檐水珠发出嘀嗒声，捧一本书，阅读着凄美爱情的故事，倾听着自己心灵被感动着的振颤，远处修竹繁茂，繁花似锦。

这里最近正是雨季，于是勾起了我这一连串的思想。

喜欢下雨，喜欢飘雪，喜欢自然，喜欢文字，喜欢幼稚，喜欢单纯，喜欢异想天开，喜欢无拘无束，这就是真实的我。

前几天，在网上偶然看到一位女性的个人说明，她是这样说的：来生我还愿修炼千年，取名白素贞，巧遇一个小小的郎中，唤作许仙，我不要法力，也不要众口流传的戏文，来生我只做那拣药的娘子，在烟雨江南小心地和他守着那间挂着布帘的小店！

我连续读了三遍，喜欢得不得了，感觉唇齿留香，浮想联翩，这段文字其实很简单，但意境深远，婉约细腻。想来人生短暂，能和自己心爱的人厮守终生，的确该无怨无悔。

我真的说不清楚是时光如春风，还是岁月如秋雨，总之，当我苦苦寻觅记忆长河中的那些曾经的往事时，竟然只剩下点点斑驳发暗的记忆的碎片，在凄凉的梦里颤抖着，多希望那些曾经的岁月能永远停留在时光的桥头，伴着岁月永不老去。

回首曾经走过的日子，才蓦然发觉，过往的温馨片段，早已随风远逝，留下的，惟有一地的落叶和记忆的伤痕。在这个寂寞的雨夜，纷乱的思绪，像窗外的细雨纷纷扬扬。

孤独的黄昏，静谧的夜晚，只要有雨，心就不会寂寞。



**闪小说三题

(一) 愚人

田流 (新加坡)

红姑和才嫂，小时候是同在一间小学毕业出来的老同学，感情好得很，两人嫁了以后，又凑巧同在一间小贩中心开摊子做小买卖。红姑是卖雪糕的，才嫂是卖儿童玩具和日用品的。

三月下旬，红姑跟几个旅友，结伴到香港和澳门去游览，为期八天，算好是在三月三十号返星。对小赌玩乐殊感兴趣的红姑，交足了赌本给才嫂，委托友好代买一连三期的4D万字票。鸿运当头，红姑在澳门拉“老虎机”竟侥幸拉出头彩，贏获现金达三千多块，可喜的是她由港返星，又闻说她买的4D中了头奖，奖金应该是大箩箩的七千块！

然而，当她兴高采烈地找才嫂索款时，才嫂却抱歉地对红姑说，自己突然感冒抱病，没有代红姑买下正中头奖的那一期万字票，不过才嫂愿意赔付一千块给红姑，聊作补偿。

红姑无可奈何，咽下一肚子的怨气，她没注意到那一千块到手的当天，正是四月一日的愚人节！





小说篇



(二) 钻戒

康记烧腊店的一对老夫妇，在小坡 X 区是以售卖鸭肉饭，颇享美食盛名的，然而，他们俩养育出来的独生女莹莹，亦是出了名刁蛮任性的大熟女。

已经二十五岁了，莹莹仍然“待字闺中”，正当几名损友还嘲笑她恐怕“嫁不出去”，她最近却选中了一名心上人——可惜是个家有妻室的五六十岁男歌手，名叫叶飞狐；莹莹是倾慕他能唱、能舞，又能弹得一手电子“吉打”，决意为他披上嫁衣，是飞狐已答应和他那位结婚了十几年，仍不会生男育女的老伴，办理离婚手续。

娶得新娘子，飞狐可花了八千元聘金，外加首饰一盒，内含钻戒一枚，金镯两对，项链一条，一串剔透宝珠，同时，还在大酒店摆过三十来席的婚宴。

莹莹起先是心满意足了，然而婚后一年多，生下了一个女儿，她就发觉飞狐的缺点还真不少：抽烟、喝酒、有赌瘾还常嫖妓。可憾的是丈夫和他的前妻，一直就没办妥离婚事宜，为此，莹莹突然狠下心肠，宣布正式和飞狐分居！某日她参加了同学们举办的“慈善医院筹款公开投标争购宠物”的活动，一时兴起，自认右中指佩戴的结婚钻戒，值不了几百块钱，于是脱下让大家下标，卒之被一名识货的贵妇，以六百块现金标去，莹莹还怡然自得，喜上眉梢，那贵妇也咧开深红色的大嘴，连呼值得值得。

有人把这件钻戒下标的事，详细告知失意的飞狐。他不禁大摇其头，叱骂莹莹是个笨蛋，声称那枚钻戒的市



价，相等于康记两老夫妇得售卖约三千碟烧鸭饭的总值呐！

老牛虽然遍尝过鲜美的嫩草，可是他飞狐所付出的代价，是耗尽了他大半辈子所积蓄存下来的身家！

(三) 急智

豪华公寓区内，有两间毗邻的半独立式三层楼房屋，据说每一间都值得三百万的市值。左近一间屋主是工程师和他的妻子伟嫂同住，右边一间房的买主，是新近中了多千万元大彩的幸运儿程先生，同样也没有子女，老婆可有个雅致的名字叫柳风兰。

这公寓区的建筑模式，有几成像西班牙郊外的倚山别墅，几个缺点却是不少市民所公认的：其一是距离百货公司太远；其二是附近长有太多的树林；其三是两公里外是一幢精神病治疗医院。

新居住上一年多，伟嫂和柳风兰是经常交往而逐渐地成了知己友好，每逢周末或公共假期，还常相约结伴到超级市场买菜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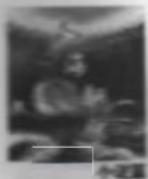
有一天，柳风兰正在料理家务，突然接到一个紧急电话，一听便晓得是伟嫂打来的：

“快！替我报警！我家来了一个陌生人……”

马上收线，柳风兰即刻打九九九！

少顷，伟嫂的家门外来了两辆警车。

一个衣着褴褛、神色仓皇的中年汉子被逮捕了！——他是从精神病院偷跑出来的病人！



爱有明天

张雅璇

序

爱过，方知情深；醉过，方知酒浓。
爱情，需彼此用心来营造与付出，方能隽永、美好。

真挚的爱情，是值得期待与憧憬的。

大学毕业三年了，宇凡就未曾再参与学友的聚会。生活的重心，就是工作与创作。

追根究底，是他与婉柔“短时期”分手了。

“我林武雄就只有这个掌上明珠，你要她和你同捱苦日子，她同意我可不同意。”

“爸！”婉柔心一急，为宇凡辩护道，“宇凡为人踏实、上进，对女儿很好，爸不能为难他。”

“婉柔，我了解为父者爱女的心情，我不怪他。”
宇凡深邃灼亮的眼眸，深情地凝望着她。

“可是……”

“伯父，您给我一段时间，我不会让您失望的。”
宇凡坚定的语气，胸有成竹地道。

“婉柔，在没有我的日子里，你要保重自己，我不会让你等太久的。”语毕，宇凡头也不回地走了。

在没有婉柔的日子里，宇凡白天工作，晚上写作，将生活的空间填塞得满满的，落实了“分秒不空过，步步踏实做”的愿景。



三年来，终日营营役役，为公司打拼，终于赢得了老板的赏识，擢升为一家跨国企业公司的总裁，年少得志，令人称羡。

迄今，他月入万元，入座马赛地，出入有专业司机载送，身边窈窕淑女缠绕，皆不为他所动。

“婉柔有什么好？让你对她如此死心塌地，痴情一片？以你的才貌人品、金钱地位，还怕没有女人要吗？又何必执着单恋婉柔一枝花呢？”身边的兄弟无不言相劝。

“婉柔她清丽秀雅、善解人意、有才华，是我心中的唯一。”

宇凡相信：只要彼此真心相爱，用心付出，他和婉柔的爱情，是还有明天的。

三年了，宇凡未曾与婉柔相见，满怀相思无从诉。对婉柔思念的情怀，他唯有化成文字，字字真挚，句句动人，夜夜挑灯撰写，期望能把与婉柔相识、相知复相恋的过程，谱写成一部动人的著作，付梓成书，留下永恒美好的回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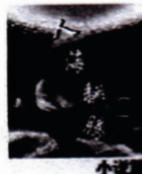
再次与婉柔相见，是应邀出席她父亲60岁大寿的喜宴。

倏地受邀，令他受宠若惊，喜出望外！毕竟三年了，未曾与婉柔晤面，故有所期待。

当下，宇凡迫不及待地换上婉柔喜欢的雪白西装，再到附近的百货公司买了两支 XO 名酒，带着他撰写的著作，就驱车到婉柔的家去。

“叭！叭！叭！”

“爸，宇凡来了！”婉柔雀跃地喊道。



一辆簇新的白色马赛地轿车，正徐徐地驶进林家宽大雅洁的洋房。

“伯父，福如东海，寿比南山。生日快乐！”宇凡甫下车，就坦诚地献上祝福，并把礼品送给他。

“呵！呵！”婉柔的爸心头一乐，感激地说，“人来就好，不需礼品。再次见到你，伯父很开心！”

“小小敬意，应该的！”宇凡轻拍他的肩膀道，“不收下，见外了！”

“年轻人，好样的，有志气！”婉柔的爸欣然道，“还是我女儿好眼光，给我挑到好女婿、半个儿子，我下辈子有福了！”

“爸，怎么扯到我身上来了！”婉柔头一低，羞赧地道。

“婉柔，这份礼物送给你。”顿了顿他继道，“这是我俩的故事，花了三年的时间撰写的，我会将它付梓成书，做个纪念。”

“太好了！”婉柔愉悦地说，“我又有机会欣赏你感性的文字和优美的文笔了。”

“好了，进屋内吧！”一直保持缄默的林家女主人，也不禁开腔催促道。

“咦，屋内怎么没宾客？”宇凡纳罕地道。

“说实在的，今天我并没有宴请宾客，只是单独与你聚餐。”婉柔的爸歉疚地说，“以前，我对你的态度不好，怕你介怀，所以才……”



“伯父，话别这么说，我一直都没有责怪您的意思，我知道为父者爱女心切，也在考验我的意志。”宇凡连忙插口道。

“口硬心软，其实他很赏识你的！”婉柔的妈打趣地道，“好了，快来吃晚餐吧！”

“哇！满桌的美味佳肴，都是我爱吃的。”宇凡赞叹道，“伯母特地花时间，为我准备丰盛的晚餐，我真的很开心！”

“伯母，您为我辛苦了，我不知如何答谢您呢！”宇凡继道，深邃的眼眸凝视著她。

“谢什么呢？只是一顿晚餐，只要你对婉柔好，就是伯母的最佳礼物了！”

“婉柔是我的唯一，伯母放心，我一定对她好，不辜负您的期望。”宇凡坚定的语气道。

“吃饭吧！”婉柔说着，报以会心的微笑。

一顿温馨的晚餐，就在愉悦的氛围中结束了。

与婉柔的恋情，能开花结果，宇凡的心，是踏实、喜悦的。

真挚的恋情，是用心付出，坚持就是成功的动力，因为他确信：爱有明天。





新书出版消息.....

1. 《东盟文艺长廊》马仓著/评价/书辉出版社出版
RM25.00
邮购处: KU MIA KUN
57,JALAN TIMAH 6,TAMAN SRI PUTERI,
81300 SKUDAI ,JOHOR
2. 《文林杂忆》及《今有戏言》马汉著/散文集/松柏文化事业有限公司出版
RM25.00
邮购处: SB MULTIMEDIA SDN BHD
96-100,JALAN MERANTI, TAMAN MEDODIES,
80250 JOHOR BARU JOHOR
3. 《近体诗鉴赏与创作艺术》莫顺生著/评价/世界华文文学家协会出版
RM40.00
邮购处: MOK SOON SANG
32,LINTASAN WAH KEONG 3,
TAMAN WAH KOENG,31400 IPOH PERAK
4. 《生活吹起风歌》章钦著/诗歌集/霹雳文艺研究会出版
RM15.00
邮购处: CHONG KIM KWEE
75,PERSIARAN KELABANG SELATAN 8,
TAMAN BERTUAH 31200 CHEMOR
PERAK.
H/P: 012-462525
/Email:chongkimkwee@hotmail.com

《清流》文学季刊赞助人捐款

(20-11-2011- 31-05 -2012)

序 号	赞助人	RM
1	钟玉清	300.00
2	马 汉	200.00
3	继程法师	200.00
4	邓长权	200.00
5	钟季珍	185.00
6	林锦劳	100.00
7	徐美香	100.00
8	徐持庆	100.00
9	刘泉来	50.00
10	张英杰	50.00
11	张韵山	50.00
12	陈清汉	50.00
13	关家慧	50.00
14	刘佩缨	50.00
15	冯钻金	50.00
16	萧 今	40.00
17	洪悟媚	30.00
		1805.00

《清流》邀稿创作使生命的艺术精神延续.....

留意：从65期起，凡来稿一经利用，将寄赠本刊，以代稿酬

- 本刊园地公开，欢迎投稿，有关文章的思想观点，并不代表本刊，同时接受有异风者来稿提出，借供切磋。举凡评介、小说、诗歌、戏剧、相声、创作词曲等，未经发表的作品，均所欢迎。翻译作品则请附原文。
- 本刊对所有来稿均有删改权，不愿者请于稿末注明。如欲退稿，请自备回邮信封。
- 来稿请缮写清楚，字迹潦草者，恕不受理。
- “文学蓓蕾”栏欢迎在籍学生、大专生或自修生来稿。
- 请于稿末注明作者中英姓名、通讯处、电话或电邮地址，若无，恕不受处理。
- 欢迎世界各地华文作者赐稿交流，经发表将获赠本刊。
- 各类文稿请按下列地址分别投寄：

*“评介、戏剧、相声”请寄王枝木先生

4, Tmn. Seri Delima, 33000 Kuala Kangsar, Perak, Malaysia.

*“小说”请寄紫梦羚先生

136, Kg. Seberang Tambang, Kg Sungai Wangi, 32300 Air Tawar, Perak, Malaysia.

*“散文”请寄一介先生

48, Tmn. Ilmu, Jl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Malaysia.

*“诗歌”请寄潜默先生

12, Persiaran Bandar Baru Tambun 12, Desa Tambun Indah, 31400 Ipoh.
e-mail: fh.chan@streamyx.com

*“文学蓓蕾”作品请寄涵青女士

40, Jln. Pengkalan 2, Tmn. Pengkalan Jaya, 31650 Ipoh, Perak, Malaysia.
e-mail: qingqing284@gmail.com

*原创词曲、书法、绘画、摄影及手工创作作品介绍请寄章钦先生

75, Persiaran Kelabang Selatan 8, Tmn. Bertuah, 31200 Chemor, Perak, Malaysia.

#电邮投稿请提供(.txt)纯文字形式存文稿#

#如用电邮投稿，请注明《清流》稿件，寄至：provence_118@yahoo.com

赞助《清流》出版费

《清流》创刊于1990年3月，在全体同人的不断自我鞭策与合作之下，不论书型设计或内容，都有长足的进步。如今我们更立下宏愿，要立足大马，放眼世界。

为了克服经常出现的出版经费难题，我们谨此恳请关心马华文学发展的各界人士成为本刊的常年赞助人，共同努力。

赞助方法：

- 1) 常年赞助人，每年最少 RM 30，多惠益善，回赠四期《清流》各一本，芳名将永志本刊。
- 2) 也欢迎随喜乐捐。

赞助《清流》出版费表格

姓名：（华）_____ （国）_____

团体 / 商号：（华）_____

（国）_____

通讯地址：_____

_____ 电话：_____

常年赞助人： RM _____

随喜乐捐 : RM _____ *请在有关格子内划 √

备注：

注：邮券(WANG POS)/支票上请志明PERAK LITERATURE & ART SOCIETY

迳寄：霹雳文艺研究会财政
陈文泰先生收

11, LORONG KLEDANG TIMUR 5,
TAMAN RASI, 31450 MENGLEMBU, PERAK.
H/P 017-578 6112



不忍别离

张雅掀

光阴似箭，日月如梭，晃瞬间，离别在即，恬澹的心灵深处，
遽然又泛起圈圈的波澜……

今夜，我又失眠了。瞄向窗外，溶溶的月光挥洒一室清辉，令
这静谧的夜徒增几许的凄迷。凝望清冷的月夜，我思潮起伏……

光阴荏苒，踏入中学门槛至今已有六年的光景了。依稀记得，
甫踏入这首屈一指的学府时，我仍是个乳臭未干单纯的小子。然则，在母校的抚育下，烂漫天真的我，迄今已踏入成长的崭新驿站。
这可要归功于良师益友长年累月谆谆地教诲，是我求学领域里，倍
觉庆幸与自豪的事。

犹记得，我总爱徜徉在母校那株蓊郁的黄花树下，翘望苍空
悠悠如棉絮的白云，然后用瑰丽的笔，写下成长的片段。

景色宜人，环境清幽的母校，亦曾烙下我朗朗的读书声与盎
然的笑语，是我成长岁月里不可磨灭的印记。蓦然回首，迄今仍
然令我眷念不已！

人云：月有阴晴圆缺，人有不散筵席。旖旎的时光总是短暂、
仓促的。当离别的骊歌奏起时，往昔校园旖旎的时光，倏似冉冉
上升的轻烟，随风而逝，只留下不朽的记忆在心坎里。

诚然，心灵深处是万分的不忍与不舍，但依然得面对和放下。或许，离别是成长的必经之路，是人生的定律。然则，对母
校的记忆将历久弥新，烙在我的心坎里。

瞄向窗外，景色依旧，夜却显得更静谧了。



彭钊画家简介

- * 1945年出生霹雳州怡保。
- * 马来西亚现代水彩画家协会理事。
- * 马来西亚国际现代书画联盟理事。
- * 霹雳美术协会理事。

1998-2009---13-21届亚洲水彩联盟，参展国科有：马来西亚、中国、新加坡、韩国、泰国、台湾、日本。

1998-2009---马来西亚现代水彩画家协会常年展。

1972-2009---霹雳美术协会常年展。

2001-2006---参展国家画廊联合展。

2007 ----《印象与色彩》十人联展。

2008 ----第二届布城全国水彩画比赛获奖。

2009 ----《跨入想象空间》展于槟城及吉隆坡。

封面：潺潺清流

封底：旭日荷塘(上)、

飞瀑天上来(下)。



ISSN 1511-9211



9 771511 921009